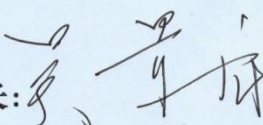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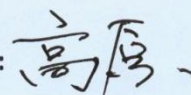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600863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董事长: 

总经理: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四日



公司

代码：600863

公司简称：内蒙华电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公司负责人高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彤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乌兰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四、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本报告中涉及的有关公司的发展战略、经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并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七、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	5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6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7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5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1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23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3
第九节	财务报告.....	24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119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内蒙华电	指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北方公司、北方电力	指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华能集团	指	中国华能集团公司
报告期	指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京达公司	指	内蒙古京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丰泰公司	指	内蒙古丰泰发电有限公司
聚达公司	指	内蒙古聚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魏家峁公司、魏家峁煤电项目	指	北方魏家峁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上都电厂	指	上都发电公司及上都第二发电公司
上都发电公司	指	内蒙古上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上都第二发电公司	指	内蒙古上都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海一公司	指	内蒙古海勃湾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蒙华海电公司	指	内蒙古蒙华海勃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上网电量	指	电厂所发并接入电网连接点的计量电量
上网电价	指	发电厂销售给电网的单位电力价格
KW	指	千瓦，即 1,000 瓦
MW	指	兆瓦，即 1,000,000 瓦或 0.1 万千瓦
KV	指	千伏，即 1,000 伏
装机容量	指	全部发电机组额定容量的总和
利用小时	指	一定期间发电设备的发电量折合到额定功率的运行小时数，用来反映发电设备按铭牌容量计算的设备利用程度的指标
发电量	指	电厂（发电机组）在报告期内生产的电能量，是发电机组经过一次能源转换而生产出的有功电能数量，即发电机组实际发出的有功功率与发电机组实际运行时间的乘积。
供电煤耗	指	火电厂每供应一千瓦时电能平均所耗用的标准煤数量，单位为克/千瓦时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内蒙华电
公司的外文名称	Inner Mongolia MengDian HuaNeng Thermal Power Corporation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NMH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吴景龙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袁敏	任建华
联系地址	呼和浩特市锡林南路工艺厂巷电力科技楼	呼和浩特市锡林南路工艺厂巷电力科技楼
电话	0471-6222388	0471-6222388
传真	0471-6228410	0471-6228410
电子信箱	nmhd@nmhdwz.com	nmhd@nmhdwz.com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锡林南路21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010020
公司办公地址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锡林南路工艺厂巷电力科技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010020
公司网址	www.nmhdwz.com
电子信箱	nmhd@nmhdwz.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与法务办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五、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内蒙华电	600863	G蒙电

六、 公司报告期内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登记日期	2014-12-12
注册登记地点	内蒙古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150000000002458
税务登记号码	(国税) 150114114123615 (地税) 150102114123615
组织机构代码	11412361-5
报告期内注册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 比上年同 期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5,481,663,246.92	6,625,966,676.06	5,716,171,128.35	-17.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2,958,960.23	904,238,142.32	818,894,205.95	-47.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76,535,484.21	825,919,404.85	825,919,404.85	-42.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5,913,883.23	1,755,478,558.52	1,584,621,081.15	-18.7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 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097,865,623.26	10,637,873,512.78	10,550,215,251.87	-5.08
总资产	39,099,209,614.35	38,773,203,918.23	36,496,314,735.29	0.84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16	0.14	-47.7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16	0.14	-47.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14	0.14	-42.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34	7.51	7.26	减少3.17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38	6.86	7.32	减少2.48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2014年12月初，公司完成了收购北方公司持有的蒙达公司43%股权与丰镇发电厂#5、#6机组。按照会计准则的要求，需对上年同期数据进行追溯调整。

追溯调整前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下降42.24%。

二、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195,428.7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167,478.2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626,406.08	
所得税影响额	-230,880.56	
合计	-3,576,523.98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公司面临的经营形势错综复杂，电价连续三年下调，电量同比也有较大下滑。2015年上半年，全公司售电量完成 190.92 亿千瓦时，比上年同期减少 27.77 亿千瓦时，下降 12.70%，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4.73 亿元，同比下降 47.70%，与追溯调整前比下降 42.24%。但从二季度情况分析看，二季度售电量完成 115.88 亿千瓦时，比一季度的 75.04 亿千瓦时，环比增加 40.84 亿千瓦时，增长 54%。二季度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实现 4.61 亿元，比一季度的 1,186 万元环比增加 4.49 亿元。二季度经营状况已得到明显好转。

2014 年 12 月初，公司完成了收购北方公司持有的蒙达公司 43% 股权与丰镇发电厂#5、#6 机组。按照会计准则的要求，对上年同期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以下数据除特殊标注外均为追溯调整后数据。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4.82 亿元，同比降低 17.27%，其中：电力产品销售收入实现 51.45 亿元，同比减少 16.31%；供热产品销售收入实现 0.78 亿元，同比增长 19.83%；煤炭销售收入 2.49 亿元，同比减少 38.53%。

报告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3 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了 47.70%。主要由以下原因共同影响所致：

(1) 报告期，受 2014 年 9 月及 2015 年 4 月 20 日国家发改委对发电企业上网电价调整的影响，公司平均上网电价完成 269.58 元/kkwh（不含税），同比降低 11.74 元/kkwh，影响电力销售收入同比减少 2.24 亿元。

(2) 报告期，公司平均发电利用小时同比略有下降，售电量比上年同期减少 27.77 亿千瓦时，下降 12.70%；

(3) 公司煤炭企业则由于煤炭销售价格下降使得煤炭产品亏损增加；

(4) 报告期，由于煤炭销售价格下降，使火电发电成本略有下降；

(5) 报告期，公司实现投资收益 4.73 亿元，比上年减少 0.55 亿元，下降 10.42%；

(6) 报告期，公司采取各种措施，降低财务费用，公司财务费用同比减少 0.26 亿元，下降 5.21%；

(7) 报告期，公司加大供热力度，致使报告期售热量比上年同期增加，同时由于热价同比提高，使公司热力产品盈利能力提高，毛利率同比增加 19.55%。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5,481,663,246.92	6,625,966,676.06	-17.27
营业成本	4,411,055,642.25	4,951,340,124.04	-10.91
销售费用	0.00	0.00	
管理费用	9,841,972.17	10,204,335.63	-3.55
财务费用	474,382,261.85	500,472,662.67	-5.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5,913,883.23	1,755,478,558.52	-18.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5,229,699.49	-595,309,187.79	-23.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0,521,624.20	-659,624,904.17	5.93
研发支出	3,719,661.61	2,800,000.00	32.85
投资收益	472,814,101.60	527,797,712.94	-10.42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受我国经济增速放缓及全社会用电量增速回落的影响,导致公司火电机组发电量同比下降。受 2014 年 9 月及 2015 年 4 月 20 日国家发改委对发电企业上网电价调整的影响,公司平均上网电价完成 269.58 元/kkwh (不含税),同比降低 11.74 元/kkwh,影响电力销售收入同比减少 2.24 亿元;同时煤炭市场持续低迷,煤炭销量和价格持续下降,致使公司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17.27%。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受发电量下降及煤炭市场低迷,煤炭价格持续走低等因素影响,使营业成本下降 10.91%。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公司进一步加强管理,节约费用,使得管理费用下降 3.55%。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公司采取各种措施,降低财务费用,公司财务费用同比减少 0.26 亿元,下降 5.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公司发电量及上网电价下降,煤炭价格下降,收入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1) 报告期公司和林发电厂一期 2*600MW 项目和魏家崙电厂项目建设投资增加。(2) 被投资单位截止报告期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股利。

2 其他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

(2) 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报告期,由于受到国家经济结构转型、全社会用电量增速回落的影响,2015 年上半年,公司平均发电利用小时 2,227 小时,同比减少 12.98%,完成发电量 207.25 亿千瓦时,同比减少 30.92 亿千瓦时,降低 12.98%。但是,公司抓住煤炭市场价格持续走低的有利形势,一方面努力抢抓电量,另一方面抓住煤炭价格走低的有利契机,通过提升管理水平,严格控制燃料等成本费用支出,2015 年上半年,公司完成售电量完成 190.92 亿千瓦时,同比下降 12.70%,比 2015 年第一季度同比下降 21.82%大幅减少。公司火电发电成本略有下降,燃料成本在电量同比下降 12.98%的基础上

同比下降 18.58%。公司管理费用同比下降 3.55%，财务费用同比下降 5.21%。下半年，公司将继续加强内控管理，加大结构调整力度，抢发电量，力争实现全年目标。

(二)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煤炭	24,928.19	33,991.55	-36.36	-38.53	-18.90	减少 33 个百分点
电力	514,518.13	395,626.94	23.11	-16.31	-11.03	减少 4.56 个百分点
热力	7,800.92	8,346.29	-6.99	19.83	1.32	增加 19.5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和分产品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公司电力主营业务收入实现 514,518.13 万元，同比减少了 16.31%，主要是由于以下几个方面原因：

(1) 公司售电量完成 190.92 亿千瓦时，同比减少 27.77 亿千瓦时，降低 12.70%。

(2) 由于 2014 年 9 月及 2015 年 4 月 20 日上网电价调整以及电价结构变化，使得报告期公司平均上网电价实现 269.58 元/kkwh，同比降低 11.74 元/kkwh。

报告期，公司电力产品营业成本实现 395,626.94 万元，同比减少 11.03%，主要由于电量下滑以及煤炭市场持续低迷，煤炭价格持续走低所致。

报告期，公司热力产品营业收入实现 7,800.92 万元，同比增加 19.83%，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售热量增加及售热价格同比增长所致。

报告期，公司所属魏家峁煤电公司实现商品煤销售 193.59 万吨，实现营业收入 24,928.19 万元，同比下降 38.53%，实现营业成本 33,991.55 万元，同比降低 18.90%。主要是由于报告期魏家峁煤电公司煤炭销量减少，同时受煤炭市场价格低迷影响，煤炭外销价格下降所致。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内蒙古电网地区	264,134.59	-20.87
东北电网地区	3,672.80	4.27
华北电网地区	254,973.72	-10.20
煤炭	24,928.19	-38.53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1) 2014 年 12 月初，公司完成了收购北方公司持有的蒙达公司 43%股权与丰镇发电厂#5、#6 机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要求，对前期的比较报表进行调整，因此，上

表涉及公司内蒙古电网地区的收入同比增减比例为追溯调整后的比较情况。上年数据详见第九节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59；

(2) 公司向内蒙古西部电网（内蒙古电网地区）送电比上年减少了 21.57 亿千瓦时，利用小时数减少了 431 小时，同时受电价下调影响，使得内蒙古西部地区营业收入同比减少 20.87%；

(3) 本报告期公司直送华北电网电量比上年同期减少了 6.25 亿千瓦时，利用小时数减少了 196 小时，同时受电价下调影响，使得华北电网地区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10.20%；

(4) 报告期由于魏家崮煤电公司煤炭销量比上年同期减少及受煤炭市场价格低迷影响，煤炭外销价格下降，魏家崮公司煤炭收入同比降低 38.53%；

(5) 报告期，公司向内蒙古东部电网（东北电网地区）送电比上年增加了 0.046 亿千瓦时，利用小时数增加了 46 小时，营业收入同比增加 4.27%。

(三) 核心竞争力分析

随着 2012 年非公开发行的成功，公司成为煤电一体化的以电力外送以及大容量、高参数、低能耗发电机组为主的综合性能源公司。电源结构以火力发电为主，电厂布局主要在煤炭资源丰富、电力负荷较大的内蒙古自治区。600MW 以上的大型发电机组成为公司主力发电机组。公司已经国家发改委核准的魏家崮电厂和和林电厂均为大容量、高参数、低能耗的 600MW 级以上发电机组。这些都是公司未来发展的核心竞争力所在。

2014 年全国能源工作会议上提出规划建设蒙西至天津南、锡盟-山东、宁东-浙江、准东-华东等 12 条电力外输通道，提高跨省区电力输送能力。其中涉及内蒙古的电力外送通道建设，将有效缓解内蒙古电力外送问题，加快内蒙古重点煤电基地建设，为公司进一步发展提供了新的机遇。2015 年 1 月 16 日，国家发改委正式批准了蒙西至天津南 1000 千伏特高压交流输变电工程，为公司外送电提供了机遇。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报告期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 21.86 亿元。投资企业主要包括内蒙古岱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国华准格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京隆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包头东华热电有限责任公司等，具体情况以及增减变动情况详见第九节财务报告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65。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金额 (元)	持有数量 (股)	期末账面价值 (元)	占期末证券总投资比例 (%)	报告期损益 (元)
1	股票	600739	辽宁成大	16,920,994.86	605,619	14,807,384.55	43.18	0
2	股票	600062	华润双鹤	17,087,403.40	748,135	19,481,435.40	56.82	0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24,068,158.78	/	0		0
报告期已出售证券投资损益				/	/	/	/	0
合计				58,076,557.04	/	34,288,819.95	100%	0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直接控股子公司海一公司 2010 年持有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两支股票：辽宁成大（600739）605619 股，华润双鹤（600062）748135 股，股票价值按照收到当日的收盘价确认。该部分股票为闽发证券破产清算所得。

(2)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期初持股比例 (%)	期末持股比例 (%)	期末账面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600739	辽宁成大	16,920,994.86	0.04		14,807,384.55	0	-349,830.5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闽发证券破产清算所得
600062	华润双鹤	17,087,403.40	0.13		19,481,435.40	0	6,466,683.0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闽发证券破产清算所得
合计		34,008,398.26	/	/	34,288,819.95		6,116,852.54	/	/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海一公司 2010 年持有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两支股票：辽宁成大（600739）605619 股，华润双鹤（600062）748135 股，股票价值按照收到当日的收盘价确认。本期两支股票市价增加 6,116,852.54 元。

(3)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1)

全资及控股单位发电量完成情况

发电量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差额	增长率
	kkwh	kkwh	kkwh	%
丰镇发电厂	1,867,361	2,397,261	-529,900	-22.10
乌海发电厂	1,334,009	1,392,676	-58,667	-4.21
丰泰发电有限公司	1,004,809	1,265,664	-260,855	-20.61
蒙华海勃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889,630	683,464	206,166	30.16
京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629,335	1,841,213	-211,878	-11.51
聚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378,361	3,038,461	-660,100	-21.72
蒙达发电有限公司	2,196,409	3,046,573	-850,164	-27.91
白云鄂博风电场	27,900	28,586	-686	-2.40
内蒙古电网小计	11,327,814	13,693,898	-2,366,084	-17.28
乌力吉木仁风电场一期	28,480	36,114	-7,634	-21.14
额尔格图风电场一期	52,746	40,525	12,221	30.16
东北电网小计	81,226	76,639	4,587	5.99
上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6,475,569	6,459,306	16,263	0.25
上都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840,535	3,587,040	-746,505	-20.81
华北电网小计	9,316,104	10,046,346	-730,242	-7.27
合计	20,725,144	23,816,883	-3,091,739	-12.98

(2) 主要控股公司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主要产品或服务	装机容量或产能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丰泰发电有限公司	电力生产	电力热力	2×200 MW	40,000	89,744.37	-10,190.79	-1,310.28
蒙华海勃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电力生产	电力	2×200 MW	28,000	117,820.88	12,626.54	83.51
京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电力生产	电力	2×330 MW	47,176.20	145,270.35	78,873.99	4,794.40
上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电力生产	电力	4×600 MW	207,921.86	870,769.07	356,339.89	32,663.99
上都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电力生产	电力	2×660 MW	101,735	434,732.32	186,264.68	17,113.78
聚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电力生产	电力	2×600 MW	80,000	287,104.19	126,651.22	5,609.94
魏家峁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生产	煤炭	600万吨	493,110	967,014.11	481,615.98	-16,286.75
蒙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电力生产	电力	4×330 MW	82,000	236,196.66	168,483.79	8,745.98

(2) 对公司利润影响较大的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15 年 1-6 月	2015 年 1-6 月	2015 年 1-6 月	2015 年 1-6 月 参股公司贡献 的投资收益	占上市公司 归母净利润 的比重 (%)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内蒙古大唐托克托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79,030.24	99,742.81	75,807.52	22,174.75	46.89
内蒙古大唐托克托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89,878.91	28,317.04	24,317.61	6,685.05	14.13
内蒙古岱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82,508.75	40,739.28	30,554.91	14,971.91	31.66
内蒙古京隆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06,685.61	3,882.86	3,832.56	1,159.82	2.45
内蒙古国华准格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61,388.16	2,032.93	1,995.80	598.74	1.27
内蒙古包头东华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42,406.60	7,644.96	7,139.92	1,689.32	3.57

(3) 主要子公司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 10%以上情况

单位：万元

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按股权比例折算后占上市公司 归母净利润的比重 (%)
内蒙古上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02,087.75	44,181.05	32,663.99	35.22
内蒙古上都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81,654.03	20,133.86	17,113.78	18.45
内蒙古聚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4,770.44	8,390.54	5,609.94	11.86
北方魏家峁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24,938.77	-16,294.45	-16,286.75	-34.44
蒙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68,546.49	10,221.16	8,745.98	9.80

5、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收益 情况
魏家峁电厂	49.30	40.09	2.04	38.28	
和林发电厂一期 2×600MW	50.50	19.37	2.71	15.29	
魏家峁煤矿	39.98	66.72		28.59	
第二批#1-4 机组脱硝改造 (上都发电公司)	1.42	90.90	0.004		
第一批#3、4 机组脱硝改 造(上都发电公司)	1.29	89.52	0.003		
第一批#3、4 机组脱硝改 造(蒙华海电公司)	1.30	63.45			
第一批#3、4 机组脱硫增 容改造(上都发电公司)	0.86	94.67	0.001		
第三批#1、2 机组脱硫增 容改造(上都发电公司)	0.93	78.31	0.0007		
#5、#6 机组脱硝 (丰镇电厂)	1.30	64.53	0.0019		
#1 机电除尘器改造 (蒙达公司)	0.53	74.92	0.17		
其他			0.46		
合计	147.41	/	5.39	82.16	/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经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2015 年 7 月下旬，公司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580,774.5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80 元（含税），计 1,045,394,100.00 元。具体内容详见 2015 年 7 月 20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刊登的公司临 2015-020 号公告。

(二)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三、其他披露事项

(一)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资产交易、企业合并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股权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五、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报告期，公司严格遵守与北方公司签署的《服务互供框架协议》、《产品、原产料购销框架协议》、《资金支持框架协议》；与华能集团签署的《综合框架协议》，与华能集团、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具体关联交易情况详见第九节财务报告十二关联方交易部分。

2、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北方公司与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25 日签署《发起设立华能内蒙古电力热力销售有限公司出资协议书》（以下简称《出资协议书》）。根据《出资协议书》的条款和条件，北方公司与本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华能内蒙古电力热力销售有限公司，本次交易所设立公司开展的电力热力销售、输配等业务，尚需取得政府有关部门的许可或批准。</p>	<p>公司已于 2015 年 6 月 26 日，以临 2015-012 号公告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了有关公告，同时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了相关公告。</p>
<p>内蒙古北方龙源风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北方龙源风电”）是由北方公司、本公司按照 81.25%、18.75%比例投资的新能源公司。北方龙源风电新建的风电项目和太阳能发电项目已经取得核准，为确保风电、太阳能光伏发电项目基本建设资金，按照发改委核准批复投资，股东方按照所持股权比例以现金方式增资，投入股本金。</p> <p>按照公司持有北方龙源风电的股权比例，以现金方式为北方龙源风电新建风力发电项目、太阳能光伏发电项目增加资本金 2287.20 万元。</p>	<p>公司已于 2015 年 4 月 28 日，以临 2015-006 号公告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了有关公告，同时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了相关公告。</p>

2、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报告期末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公司与控股股东北方公司之间发生的新的关联交易如下：

本公司与中船海装（北京）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船海装新能源”）、内蒙古北方龙源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北方龙源风电”）于 2015 年 7 月 14 日签署《中船海装（北京）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内蒙古北方龙源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合作协议》，根据该《投资合作协议》相关条款，本公司与中船海装新能源、北方龙源风电投资建设镶黄旗宝格丁高勒 50 万千瓦风电场项目并组建新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金人民币 1000 万元，股东各方均以货币出资。新公司注册成立后，本公司持有该公司 25%的股权，北方龙源风电持有该公司 35%的股权，中船海装新能源持有该公司 40%的股权。详细情况见 2015 年 7 月 15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公司临 2015-018 号公告。

六、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重大合同或交易

公司所属各电厂分别与电网公司签订《购售电合同》。根据合同，报告期内，公司所属火电厂向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蒙西电网）售电取得的销售收入 26.41 亿元，向华北电网售电取得的销售收入 25.50 亿元。公司所属风电场向内蒙古东部电力有限公司（蒙东电网）售电取得的销售收入 0.37 亿元。

七、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股改相关的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北方公司	将内蒙华电作为北方公司煤电一体化等业务的最终整合平台；北方公司将根据相关资产状况，逐步制定和实施资产整合的具体方案，力争用五年左右时间，将相关所属资产在盈利能力以及其他条件成熟时，逐步注入内蒙华电；北方公司在项目开发、投资、建设等方面优先支持内蒙华电；北方公司将继续履行之前作出的各项承诺，以支持内蒙华电的持续稳定发展。		是	是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深化、完善公司治理专项工作，加强与监管部门沟通，认真贯彻监管工作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开展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的工作。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制度，规范公司日常运作，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2015 年上半年，公司在治理结构完善方面着重作了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1）继续全面加强制度建设

2015 年上半年，公司修订、完善了《重大信息内部报送制度》、《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办法》等制度，制订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进一步加强了制度建设。

（2）继续开展内控建设工作，提升公司管理水平

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是一个长期的过程，公司对于内控体系的建设一直没有停顿。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按照财政部、证监会等部门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有关要求，公司按照总体规划、分步实施的原则，已经开始建立并运行有效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

（3）逐步解决“同业竞争”以及“一厂多制”有关问题

由于历史的原因，本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存在一定程度的“同业竞争”现象；受目前管理体制和机制的约束以及历史原因的影响，本公司所属部分电厂存在“一厂多制”现象。由于“一厂多制”现象的存在，不可避免地导致电厂内各期工程共用部分公用设施，分摊共同采购和保管的燃料、材料等事宜，形成较多关联交易，相关生产运行人员亦无法严格区分其服务对象，本公司部分生产经营管理活动存在一定程度的合并管理现象。这些问题需要在较长的时间内，综合考虑公司的发展、管理、效益等因素，采取较为妥善的办法逐步解决。

短期内，公司已经通过加强内部管理与控制，严格执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相关财务核算及费用分摊管理办法，保证公司资产安全与完整。

长期看，公司将继续探索和完善以资本为纽带的母子公司之间的市场化协调机制，利益一致、共同发展。此前，公司与控股股东已经通过资产置换，解决了进行置换的三个电厂所存在的“一厂多制”问题，减少了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2011 年，公司控股股东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内蒙古监督局关于解决北方电力与内蒙华电同业竞争问题的要求，为支持公司业务发展，避免同业竞争，公开作出“将内蒙华电作为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煤电一体化等业务的最终整合平台；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将根据相关资产状况，逐步制定和实施资产整合的具体方案，力争用五年左右时间，将相关

所属资产在盈利能力以及其他条件成熟时，逐步注入内蒙华电；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在项目开发、投资、建设等方面优先支持内蒙华电；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将继续履行之前作出的各项承诺，以支持内蒙华电的持续稳定发展。”的承诺。

2012 年，北方公司通过公司 2011 年-201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将魏家崮煤电有限责任公司全部股权以及聚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全部股权注入本公司，从而进一步减少了公司由北方电力之间的“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部分解决了达拉特电厂的“一厂多制”问题。上述股权已于 2012 年 3 月底注入本公司。

2014 年，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的要求，为进一步落实大股东对上市公司承诺，考虑到公司对北方公司承诺所涉及项目的调研结果，即：自 2012 年下半年以来，煤炭市场价格大幅下跌，煤炭行业整体不景气，上述承诺所涉及的北方电力控制的全部煤炭项目均处于亏损之中，且部分煤炭项目已暂停生产；神华北电胜利能源有限公司也因煤炭市场变化，盈利能力大幅下降；内蒙古集通铁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其主要运力承担煤炭运输）自 2013 年以来也陷入较为严重的亏损局面。该等煤炭及铁路项目 2014 年不具备注入公司的条件。经过与北方公司的反复沟通，2014 年 5 月形成可以实施的北方公司履行其承诺的初步方案，即：将北方公司持有的蒙达公司 43%的股权与丰镇发电厂#5、#6 机组整体打包注入内蒙华电，其余承诺项目豁免履行相关义务。该方案已经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4 年 12 月初，公司全面完成了资产注入，即：将北方公司持有的蒙达公司 43%的股权与丰镇发电厂#5、#6 机组整体打包以 10.47 亿元转让给内蒙华电。资产注入的完成，解决了公司相关电厂“一厂多制”问题，践行了股东方对资本市场的承诺。

今后，公司将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改进、完善和提高公司治理、规范运作和信息披露水平，将上市公司治理的监管要求落到实处，保障和促进公司健康、稳步发展。

十二、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一)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168,640,592	54.56				-3,168,640,592	-3,168,640,592	0	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168,640,592	54.56				-3,168,640,592	-3,168,640,592	0	0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639,104,408	45.44				3,168,640,592	3,168,640,592	5,807,745,000	100
1、人民币普通股	2,639,104,408	45.44				3,168,640,592	3,168,640,592	5,807,745,000	1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5,807,745,000	100				0	0	5,807,745,000	1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北方公司所持限售股已于2015年1月15日全部解除限售（详见公司临2015-001号公告）。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3,168,640,592	3,168,640,592	0	0	股权分置改革限售	2015年1月15日
合计	3,168,640,592	3,168,640,592	0	0	/	/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98,550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 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3,288,593,203	56.62	0	未知		国有法人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三组合		30,000,000	0.52		未知		未知
中船重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	0.34		未知		未知
蔡庆伟		9,731,400	0.17		未知		未知
南京景海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9,655,847	0.17		未知		未知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8,521,015	0.15		未知		未知
叶利其		8,201,600	0.14		未知		未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 实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 数证券投资基金		7,137,463	0.12		未知		未知
邹晴		7,000,000	0.12		未知		未知
李延龙		6,578,841	0.11		未知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3,288,593,203	人民币普通股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三组合	3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船重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蔡庆伟	9,731,400	人民币普通股					
南京景海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9,655,847	人民币普通股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8,521,015	人民币普通股					
叶利其	8,201,6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 实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 数证券投资基金	7,137,463	人民币普通股					
邹晴	7,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李延龙	6,578,841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 动的说明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 持股数量的说明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公司董事会秘书袁敏女士 2014 年 4 月底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前已持有公司股票 4,050 股，2014 年 7 月，公司实施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变为 6,075 股。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未发生变化，为 6,075 股。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金铁明	监事	解任	工作发生变动
刘玉	监事	聘任	

第九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223,399,277.27	153,236,725.6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80,810,365.06	44,933,591.57
应收账款	七、5	1,542,989,007.41	1,224,129,983.81
预付款项	七、6	17,654,272.43	15,332,860.1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七、8	728,811,015.96	
其他应收款	七、9	204,168,111.47	264,728,264.3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454,867,271.33	602,441,773.2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2	35,165,197.07	15,336,221.22
流动资产合计		3,287,864,518.00	2,320,139,419.9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13	867,990,501.20	861,873,648.66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七、14		
长期应收款	七、15		
长期股权投资	七、16	2,186,219,036.38	2,442,215,950.74
投资性房地产	七、17	52,952,164.46	53,881,149.46
固定资产	七、18	22,267,669,912.28	23,030,843,990.66
在建工程	七、19	4,040,440,242.20	3,682,963,760.41
工程物资	七、20	1,551,900,268.65	1,462,540,172.17
固定资产清理	七、21	153,224,795.51	153,224,795.5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24	4,220,852,743.10	4,245,591,428.6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7	326,200,548.97	346,076,248.74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8	61,061,189.33	61,061,189.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29	82,833,694.27	112,792,163.99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811,345,096.35	36,453,064,498.29
资产总计		39,099,209,614.35	38,773,203,918.2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0	5,985,000,000.00	5,824,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3	150,000,000.00	100,000,000.00
应付账款	七、34	1,400,533,433.75	1,870,636,649.07
预收款项	七、35	7,239,365.66	13,613,715.1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36	225,557,184.69	95,019,968.90
应交税费	七、37	-27,134,407.65	-91,090,664.27
应付利息	七、38	56,794,928.97	36,475,882.95
应付股利	七、39	1,201,708,640.46	220,272,005.49
其他应付款	七、40	1,938,071,809.68	2,366,432,023.1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2	1,826,539,445.83	2,434,489,328.19
其他流动负债	七、43	341,331,454.26	93,730,864.50
流动负债合计		13,105,641,855.65	12,963,579,773.1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44	10,467,727,723.16	9,815,335,002.96
应付债券	七、45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七、46	348,798,446.73	550,710,098.2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七、48	122,864.80	122,864.8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0	120,669,604.14	121,419,604.1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937,318,638.83	11,487,587,570.12
负债合计		25,042,960,494.48	24,451,167,343.2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七、51	5,807,745,000.00	5,807,74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3	829,557,847.22	829,100,176.8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5	2,665,457.50	-3,020,878.72
专项储备	七、56	53,467,197.23	27,183,953.59
盈余公积	七、57	1,216,810,233.63	1,216,810,233.6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58	2,187,619,887.68	2,760,055,027.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097,865,623.26	10,637,873,512.78
少数股东权益		3,958,383,496.61	3,684,163,062.2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056,249,119.87	14,322,036,574.9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9,099,209,614.35	38,773,203,918.23

法定代表人：吴景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彤

会计机构负责人：乌兰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3,309,945.93	47,284,271.6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1,780,000.00	6,630,000.00
应收账款	十七、1	289,559,237.26	253,056,038.83
预付款项		1,139,044.66	43,770,714.6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107,398,149.49	403,587,133.53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2,111,220,439.94	2,104,871,730.72
存货		121,179,271.34	118,421,768.2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733,897.24	11,730,442.91
流动资产合计		3,718,319,985.86	2,989,352,100.4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33,701,681.25	833,701,681.25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5,100,000.00	4,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10,919,180,366.25	10,976,077,280.61
投资性房地产		52,952,164.46	53,881,149.46
固定资产		3,679,482,658.96	3,682,915,713.48
在建工程		1,076,961,818.24	931,948,273.78
工程物资		525,942,773.97	519,263,410.26
固定资产清理		95,408,237.64	95,408,237.6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7,205,072.37	28,777,874.5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23,662.4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82,679,407.26	88,197,448.2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308,837,842.80	17,214,171,069.23
资产总计		21,027,157,828.66	20,203,523,169.7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495,000,000.00	6,024,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50,000,000.00	100,000,000.00

应付账款		152,274,071.26	220,479,529.74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52,301,544.44	35,838,330.95
应交税费		-115,807,704.49	-133,941,353.73
应付利息		42,295,200.69	18,785,644.29
应付股利		1,045,394,100.00	
其他应付款		347,056,994.54	486,923,430.0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99,201,421.45	1,341,745,737.13
其他流动负债		12,314,678.57	
流动负债合计		9,180,030,306.46	8,093,831,318.4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898,075,450.00	1,233,075,450.00
应付债券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211,944,096.73	365,239,473.2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4,896,633.72	54,896,633.7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64,916,180.45	2,653,211,556.94
负债合计		12,344,946,486.91	10,747,042,875.4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807,745,000.00	5,807,74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01,026,642.93	1,001,026,642.9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58,872,393.55	958,872,393.55
未分配利润		914,567,305.27	1,688,836,257.84
所有者权益合计		8,682,211,341.75	9,456,480,294.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027,157,828.66	20,203,523,169.72

法定代表人：吴景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彤

会计机构负责人：乌兰

合并利润表

2015 年 1—6 月

编制单位：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5,481,663,246.92	6,625,966,676.06
其中：营业收入	七、59	5,481,663,246.92	6,625,966,676.0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974,338,987.88	5,537,916,855.84
其中：营业成本	七、59	4,411,055,642.25	4,951,340,124.0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七、60	79,059,111.61	75,899,733.5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七、61	9,841,972.17	10,204,335.63
财务费用	七、62	474,382,261.85	500,472,662.67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5	472,814,101.60	527,797,712.9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七、65	184,216,092.10	236,497,217.4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80,138,360.64	1,615,847,533.16
加：营业外收入	七、66	6,114,400.05	6,151,343.1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七、67	12,086,449.55	18,031,592.5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74,166,311.14	1,603,967,283.71
减：所得税费用	七、68	194,762,819.43	264,965,051.6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79,403,491.71	1,339,002,232.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72,958,960.23	904,238,142.32
少数股东损益		306,444,531.48	434,764,089.7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69	6,116,852.54	-5,193,119.19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686,336.22	-2,861,870.11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686,336.22	-2,861,870.11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686,336.22	-2,861,870.11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30,516.32	-2,331,249.08
七、综合收益总额		785,520,344.25	1,333,809,112.8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78,645,296.45	901,376,272.2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06,875,047.80	432,432,840.68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十八、2	0.08	0.16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十八、2	0.08	0.1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173,585,325.23 元。

法定代表人：吴景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彤

会计机构负责人：乌兰

母公司利润表

2015 年 1—6 月

编制单位：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765,692,827.37	833,991,014.28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748,593,993.47	761,519,721.24
营业税金及附加		7,285,599.50	5,693,136.4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9,637,394.08	9,737,786.94
财务费用		204,840,834.54	164,526,211.78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472,814,101.60	844,944,115.5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十七、5	184,216,092.10	236,497,217.4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8,149,107.38	737,458,273.40
加：营业外收入		2,976,040.05	935,291.7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1,125,147.43	738,393,565.16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1,125,147.43	738,393,565.1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71,125,147.43	738,393,565.1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吴景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彤

会计机构负责人：乌兰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6 月

编制单位：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84,479,616.26	6,444,089,194.9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0	80,818,504.30	440,047,446.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65,298,120.56	6,884,136,641.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29,247,340.23	2,987,280,552.5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66,289,558.27	521,387,118.27
支付的各项税费		747,835,520.85	1,040,538,031.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0	196,011,817.98	579,452,380.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39,384,237.33	5,128,658,083.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5,913,883.23	1,755,478,558.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1,480,240.7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0		465,726,242.0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7,206,482.7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35,229,699.49	657,032,467.42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0		495,483,203.0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5,229,699.49	1,152,515,670.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5,229,699.49	-595,309,187.7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655,000,000.00	2,380,8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55,000,000.00	2,380,8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437,971,647.33	2,330,141,024.5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98,027,119.62	529,086,615.6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63,957,465.03	102,463,898.9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0	239,522,857.25	181,197,264.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75,521,624.20	3,040,424,904.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0,521,624.20	-659,624,904.1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88	309.9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0,162,551.66	500,544,776.4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3,236,725.61	208,582,507.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3,399,277.27	709,127,284.28

法定代表人：吴景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彤 会计机构负责人：乌兰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6 月

编制单位：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37,272,092.40	672,455,549.3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295,767.37	15,882,420.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8,567,859.77	688,337,969.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2,259,974.36	415,452,944.6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1,779,934.33	145,838,001.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46,254,822.09	49,839,481.9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130,128.11	28,104,248.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6,424,858.89	639,234,676.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143,000.88	49,103,292.6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0	142,808,152.3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87,180,899.72	2,492,551,836.7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12,180,899.72	2,635,359,989.1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5,176,473.61	66,072,741.2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9,1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53,300,000.00	1,171,1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97,576,473.61	1,237,172,741.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5,395,573.89	1,398,187,247.9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405,000,000.00	2,605,8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05,000,000.00	2,605,8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607,730,000.00	3,344,53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6,711,519.96	216,224,521.9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1,280,232.78	119,224,672.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35,721,752.74	3,679,979,194.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9,278,247.26	-1,074,179,194.6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284,271.68	62,130,677.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309,945.93	435,242,023.28

法定代表人：吴景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彤

会计机构负责人：乌兰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6 月

编制单位：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币

单位：元 币种：人民

项目	本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807,745,000.00				829,100,176.83		-3,020,878.72	27,183,953.59	1,216,810,233.63		2,760,055,027.45	3,684,163,062.20	14,322,036,574.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807,745,000.00				829,100,176.83		-3,020,878.72	27,183,953.59	1,216,810,233.63		2,760,055,027.45	3,684,163,062.20	14,322,036,574.9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7,670.39		5,686,336.22	26,283,243.64			-572,435,139.77	274,220,434.41	-265,787,455.11
（一）综合收益总额							5,686,336.22				472,958,960.23	306,875,047.80	785,520,344.2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57,670.39							-32,654,613.39	-32,196,943.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457,670.39							-32,654,613.39	-32,196,943.00
（三）利润分配											-1,045,394,100.00		-1,045,394,1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45,394,100.00		-1,045,394,1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26,283,243.64					26,283,243.64
1. 本期提取								28,142,774.50					28,142,774.50
2. 本期使用								1,859,530.86					1,859,530.86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807,745,000.00				829,557,847.22		2,665,457.50	53,467,197.23	1,216,810,233.63		2,187,619,887.68	3,958,383,496.61	14,056,249,119.87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871,830,000.00				3,374,889,753.76				885,673,586.79		2,728,188,608.10	3,001,045,446.34	13,861,627,394.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3,704,084.00			-3,704,084.00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98,736,172.85				186,100,004.45		119,117,039.53	696,977,380.95	1,400,930,597.78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871,830,000.00				3,777,330,010.61				1,071,773,591.24		2,847,305,647.63	3,698,022,827.29	15,262,557,992.7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1,915.12			35,231,882.50			-323,880,030.46	431,734,523.80	140,142,590.6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861,870.11			904,238,142.32	432,432,840.68	1,333,809,112.8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1,915.12						-698,316.88	-780,232.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73,700.00	-573,7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81,915.12							-124,616.88	-206,532.00
（三）利润分配											-1,228,118,172.78		-1,228,118,172.78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61,549,000.00		-1,161,549,000.00
4. 其他											-66,569,172.78		-66,569,172.78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35,231,882.50					35,231,882.50
1. 本期提取								35,231,882.50					35,231,882.50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71,830,000.00				3,777,248,095.49			35,231,882.50	1,071,773,591.24		2,523,425,617.17	4,129,757,351.09	15,402,700,583.38

法定代表人：吴景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彤

会计机构负责人：乌兰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6 月

编制单位：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807,745,000.00				1,001,026,642.93				958,872,393.55	1,688,836,257.84	9,456,480,294.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807,745,000.00				1,001,026,642.93				958,872,393.55	1,688,836,257.84	9,456,480,294.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74,268,952.57	-774,268,952.57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1,125,147.43	271,125,147.4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45,394,100.00	-1,045,394,1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45,394,100.00	-1,045,394,1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807,745,000.00				1,001,026,642.93				958,872,393.55	914,567,305.27	8,682,211,341.75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871,830,000.00				3,346,088,285.88				813,835,751.16	1,545,055,476.38	9,576,809,513.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871,830,000.00				3,346,088,285.88				813,835,751.16	1,545,055,476.38	9,576,809,513.4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1,200.00					-423,155,434.84	-423,074,234.84
（一）综合收益总额										738,393,565.16	738,393,565.1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1,200.00						81,2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81,200.00						81,200.00
（三）利润分配										-1,161,549,000.00	-1,161,549,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61,549,000.00	-1,161,549,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71,830,000.00				3,346,169,485.88				813,835,751.16	1,121,900,041.54	9,153,735,278.58

法定代表人：吴景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彤

会计机构负责人：乌兰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1、企业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内蒙古自治区股份制工作试点小组（内股份办通字[1993]11号文）批准，由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华能集团公司、华能内蒙古发电公司作为发起人以社会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1994年5月12日在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于2008年12月11日在内蒙古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变更登记，取得注册号为150000000002458（1-1）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现有注册资本580,774.50万元，股份总数580,774.50万股（每股面值1元）。公司股票于1994年5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股票代码：600863，股票简称：内蒙华电。

公司法定代表人：吴景龙。

公司注册地：内蒙古呼和浩特市锡林南路218号；总部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锡林南路工艺厂巷电力科技楼。

2、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主要从事火力发电、供应，蒸汽、热水的生产、供应、销售、维护和管理；风力发电以及其他新能源发电和供应；对煤炭、铁路及配套基础设施项目投资，对煤化工、煤炭加工行业投资、建设、运营管理，对石灰石、电力生产相关原材料投资，与上述经营内容相关的管理、咨询服务。经营范围为：火力发电、供应，蒸汽、热水的生产、供应、销售、维护和管理；风力发电以及其他新能源发电和供应；对煤炭、铁路及配套基础设施项目投资，对煤化工、煤炭加工行业投资、建设、运营管理，对石灰石、电力生产相关原材料投资，与上述经营内容相关的管理、咨询服务。

3、母公司以及集团总部的名称

本公司控股股东为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公司56.62%股权。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中国华能集团公司。

4、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告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8月24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2015年度中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10户，具体包括：

公司全称	公司简称	公司类型
内蒙古丰泰发电有限公司	丰泰公司	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海勃湾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海一公司	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蒙华海勃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海二公司	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京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京达公司	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上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上都公司	控股子公司
武川县蒙电环保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武川公司	全资子公司
内蒙古上都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上都第二公司	控股子公司

北方魏家峁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魏家峁公司	全资子公司
内蒙古聚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聚达公司	全资子公司
内蒙古蒙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蒙达公司	控股子公司

注：由于 2014 年 11 月本公司收购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持有蒙达公司 43% 的股权和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丰镇发电厂的资产，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本公司对上期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本财务报表编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利用所有可获得信息，未发现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无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合并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合并日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合并日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本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合并报表编制的原则、程序及方法

①合并报表编制的原则、程序及基本方法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②报告期内增加或处置子公司的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账面余额；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账面余额；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①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②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③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本公司及附属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为本位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对各种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进行折算，由此产生的折算差额，属于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进行处理，其他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其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处理；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2) 外币报表折算

本公司在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项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现金流量表所有发生额项目，采用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则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或负债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2) 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包括为了在短期内出售而取得的金融资产，以及衍生金融工具。此类金融资产采取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企业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但已经被重分类为其他金融资产类别的非衍生金融资产除外。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

和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和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存在活跃市场报价或虽没有活跃市场报价但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按实际利率计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3）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划分为以下两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可转换债券

本公司发行的同时含负债和转换选择权的可转换债券，初始确认时进行分拆，分别予以确认。其中，不通过以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换取固定数量本身权益工具的方式结算的转换选择权确认为一项转换选择权衍生工具。于可转换债券发行时，负债和转换选择权衍生工具均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

初始确认后，可转换债券的负债部分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转换选择权衍生工具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

发行可转换债券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和转换选择权衍生工具成分之间按照发行收入的分配比例进行分摊。与权益部分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权益。与负债部分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负

债部分的账面价值，并按实际利率法于可转换债券的期间内进行摊销。

（5）交易费用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6）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公司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7）折现率的确认

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包括提前还款权，看涨期权，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来确认折现率，但不应当考虑未来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折现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溢价或折价等，在确定折现率时也予以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未来现金流量或存续期间无法可靠预计时，应当采用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整个合同期内的合同现金流量。

（8）金融资产的常规购买和出售

金融资产的常规购买和出售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证券交易所、银行间市场、外汇交易中心等市场发生的证券、外汇买卖交易，通常采用常规方式。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应当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交易日是指企业承诺买入或者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交易日会计的处理原则包括：（1）在交易日确认将于结算日取得的资产及偿付的债务；（2）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将于结算日交付的金融资产并确认相关损益，同时确认将于结算日向买方收取的款项。上述交易所形成资产和负债相关的利息，通常应于结算日所有权转移后开始计提并确认。

（9）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应当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应当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10)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包括两种情形：

①本公司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②本公司将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对该金融资产的未业绩不享有任何利益，也不承担与转移金融资产相关的任何未来支付义务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对保留了该金融资产中内在的合同权利或义务，或者取得了与转移金融资产相关的新合同权利或义务的，按照其继续涉入该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相关金融资产及有关负债。

11. 应收款项**(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将单项金额超过 500 万元或占年末资产总额 5% 以上的应收款项视为重大应收款项
------------------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是否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或不计提坏账准备
----------------------	-----------------------------------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0	0
其中：1 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 年以上		
3—4 年	50	50
4—5 年	50	50
5 年以上	80	8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如有明显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或不会发生减值，则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减值准备或不计提减值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是否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或不计提坏账准备

中国华能集团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企业之间的应收款项，原则上不计提坏账准备；电力企业对应收电费，原则上不计提坏账准备，如有确凿证据表明应计提的，按估计金额计提并报中国华能集团公司备案。

12. 存货**(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备品备件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或领用时，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公司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

基础上，对于存货因已霉烂变质、市场价格持续下跌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无回升的希望、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产品更新换代等原因，使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为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金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盘盈利得和盘亏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3.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①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②企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 ③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④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划分为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权益性投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14. 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投资方都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15.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①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

投资性房地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才能确认：

- I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II 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②投资性房地产初始计量

I 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II 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III 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IV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满足投资性房地产确认条件的，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不满足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③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和《企业会计准则第6号-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对投资性房地产在预计可使用年限内按年限平均法摊销或计提折旧。

④投资性房地产的转换

本公司有确凿证据表明房地产用途发生改变，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其他资产，或将其他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将房地产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①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②折旧方法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固定资产按月计提折旧，当月增加的固定资产，当月不计提折旧，从下月起计提折旧；当月减少的固定资产，当月仍计提折旧，从下月起不计提折旧。无法为企业产生收益或暂时未使用（季节性停用除外）的固定资产，作为闲置固定资产。闲置固定资产需重新估计预计使用寿命和折旧率，折旧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生产用房屋	30	3%	3.23%
	管理及非生产用房屋	30	3%	3.23%
	受腐蚀生产用房屋	20	3%	4.85%
	简易房	8	3%	12.13%
	非生产管理用建筑物	28	5%	3.39%
	管理用建筑物	28	5%	3.39%
	火电站建筑物	30	0%	3.33%

	煤矿建筑物	15-25	3%	6.47%-3.88%
	其他生产用建筑物	28	5%	3.39%
机器设备	发电及供热设备	17-20	5%	5.59%-4.75%
	输电线路	30	5%	3.17%
	变电、配电设备	19	5%	5.00%
	煤炭生产设备	7-30	3%	13.86%-3.23%
	通讯线路及设备	13	5%	7.31%
电子设备	自动化控制及仪器仪表	5-10	0%-3%	20%-9.7%
办公设备	非生产用设备及器具	5-7	0%-3%	20.00%-13.86%
	工具及其他生产用具	5-8	0%-3%	20.00%-12.13%
运输设备	铁路运输设备	15	5%	6.33%
	汽车运输设备	9	3%	10.78%
	其他运输设备	8	3%	12.13%

(2).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 以上（含 75%）]；（4）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 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 90%）]；（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17.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计价

按各项工程所发生的实际成本核算。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项目的实际成本结转固定资产。工程完工交付使用前发生的允许资本化的借款费用支出计入工程造价；交付使用后，其有关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公司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

- ①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 ②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 ③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 ④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18.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是指本公司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①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②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本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无形资产：（1）符合无形资产的定义；（2）与该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3）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实际成本按以下原则确定：

①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可予以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②投资者投入无形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③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政府补助和企业合并取得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有关规定确定。

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为有限的，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应当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至不再作为无形资产确认时止，在使用寿命期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应摊销。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并于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对于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见第九节财务报告五 20 长期资产减值。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无形资产确认规定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

20.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

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1.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2.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其他短期薪酬等。公司应当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和企业年金。公司应当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主要包括：①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不论职工本人是否愿意，公司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②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的补偿，职工有权利选择继续在职或接受补偿离职。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应当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①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②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本公司应当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辞退

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应当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应当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适用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之外，公司应当适用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23.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或有事项相关义务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①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4. 股份支付

本公司股份支付的确认和计量，以真实、完整、有效的股份支付协议为基础。具体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工具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定：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本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通过期权定价模型来

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本公司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本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5.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应当以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的分类为基础，确定该工具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等的会计处理。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无论其名称中是否包含“债”，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无论其名称中是否包含“股”，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发行方发行金融工具，其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如分类为债务工具且以摊余成本

计量的，应当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如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应当从权益中扣除。

26. 收入

本公司主要出售电力、煤炭、热力等产品，当电力、煤炭、热力等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对该电力、煤炭、热力等产品不再保留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价款已经收到或已经取得了收款的证据，与收入相关的产品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1) 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 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与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27.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①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②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①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

I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

II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I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II 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8.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下述情况除外：

(1) 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所得税调整商誉；

(2) 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所得税计入股东权益。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按照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对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未能同时满足：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9.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②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受到租赁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0.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

本公司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将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指企业按照税务规定计算确定的针对当期发生的交易和事项，应纳给税务部门的金额，即应交所得税；递延所得税是指按照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应予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期末应有的金额相对于原已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

31.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13%、6%
消费税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10%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5%
内蒙古丰泰发电有限公司	25%
内蒙古海勃湾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5%
内蒙古蒙华海勃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5%
内蒙古京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5%
内蒙古上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5%
武川县蒙电环保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25%
内蒙古上都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5%
内蒙古聚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5%
北方魏家峁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25%
内蒙古蒙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5%

2. 税收优惠

(1)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上都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经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正蓝旗国家税务局审核，该公司 2 台 660 兆瓦超临界空冷机组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税务总局 2012 年 12 号公告要求，同意该公司在满足相关条件后按照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内蒙古蒙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经内蒙古自治区达拉特旗地方税务局审核，该公司 4 台 33 万千瓦燃煤发电机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版)》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税务总局 2012 年 12 号公告要求，同意该公司在满足相关条件后按照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说明：本报告的期初余额指 2015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数，期末余额指 2015 年 6 月 30 日财务报表数，本期指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上期指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58,053.76	194,837.33
银行存款	223,241,223.51	153,041,888.28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223,399,277.27	153,236,725.6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无存放在境外的货币资金。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80,810,365.06	44,933,591.57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80,810,365.06	44,933,591.57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246,301,067.57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246,301,067.57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期末应收票据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幅 79.84%，主要原因为本公司以票据结算燃料费、技改工程的情况减少所致。

期末本公司不存在已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5、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03,480,158.67	97.39			1,503,480,158.67	1,186,546,761.52	96.87			1,186,546,761.5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374,501.23	1.58	300.00	0.00	24,374,201.23	32,917,703.30	2.69	300.00	0.00	32,917,403.3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904,780.06	1.03	770,132.55	4.84	15,134,647.51	5,435,951.54	0.44	770,132.55	14.17	4,665,818.99
合计	1,543,759,439.96	/	770,432.55	/	1,542,989,007.41	1,224,900,416.36	/	770,432.55	/	1,224,129,983.8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97,314,841.73			应收电费不计提
国家电网公司华北分部	654,641,523.68			应收电费不计提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46,935,742.89			集团内关联方不计提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	43,937,515.48			预计可以收回
内蒙古东部电力有限公司	25,997,053.63			应收电费不计提
达拉特旗宏珠供暖有限公司	14,056,125.99			预计可以收回
内蒙古达拉特正通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供热分公司	13,596,203.27			预计可以收回
内蒙古京隆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7,001,152.00			预计可以收回
合计	1,503,480,158.67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不适用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4,373,901.23		0%	32,917,103.30		0%
1至2年			10%			10%
2至3年			30%			30%
3至4年			50%	600.00	300.00	50%
4至5年	600.00	300.00	50%			50%
5年以上			80%			80%
合计	24,374,501.23	300.00		32,917,703.30	3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电费	697,314,841.73	1 年以内	45.17	
国家电网公司华北分部	电费	654,641,523.68	1 年以内	42.41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售煤款、检修维护、石灰石款	46,935,742.89	1 年以内	3.04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	热费	43,937,515.48	1 年以内	2.85	
内蒙古东部电力有限公司	电费	25,997,053.63	1 年以内	1.68	
合计		1,468,826,677.41		95.15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本公司不存在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公司不存在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6、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5,586,937.65	88.29	12,186,703.87	79.48
1 至 2 年	90,214.55	0.51	1,431,439.08	9.34
2 至 3 年	262,403.04	1.49	157,702.40	1.03
3 年以上	1,714,717.19	9.71	1,557,014.79	10.15
合计	17,654,272.43	100.00	15,332,860.14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及时结算原因
内蒙古创美环保产品新技术开发咨询中心	440,000.00	未办理结算手续
呼和浩特市瑞驰视讯技术应用所	364,150.00	未办理结算手续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乌海销售分公司	269,882.28	未办理结算手续
青岛四洲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109,200.00	未办理结算手续

北京许继电气有限公司	100,000.00	未办理结算手续
合 计	1,283,232.28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预付款时间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未结算原因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锡盟桑根达来销售分公司	非关联方	3,946,117.74	2014年-2015年	22.35	未办理结算手续
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	非关联方	1,680,488.50	2015年	9.52	未办理结算手续
多伦县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642,239.86	2015年	9.30	未办理结算手续
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财政局	非关联方	1,146,169.00	2015年	6.49	未办理结算手续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830,000.00	2015年	4.70	未办理结算手续
合 计		9,245,015.10		52.36	

7、 应收利息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内蒙古岱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65,083,006.46	
内蒙古大唐国际托克托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21,747,460.87	
内蒙古大唐国际托克托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66,850,548.63	
包头东华热电有限公司	75,130,000.00	
合 计	728,811,015.96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期末应收股利余额大幅增加，主要原因为被投资单位截止报告期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股利增加所致。

9、 其他应收款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	155,881,695.53	68.69	8,487,708.90	5.44	147,393,986.63

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8,199,069.82	16.83	7,089,923.16	18.56	31,109,146.6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2,867,583.58	14.48	7,202,605.40	21.91	25,664,978.18
合计	226,948,348.93	100.00	22,780,237.46		204,168,111.47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16,741,027.47	75.38	8,487,708.90	3.92	208,253,318.57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9,523,512.28	13.75	7,089,923.16	17.94	32,433,589.1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1,243,962.10	10.87	7,202,605.40	23.05	24,041,356.70
合计	287,508,501.85	100.00	22,780,237.46		264,728,264.3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准格尔旗国土资源局	40,165,352.00			预计可以收回
丰镇发电厂多种经营公司	38,885,792.72			预计可以收回
深能北方(兴安盟)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5,747,193.53			预计可以收回
龙口镇柏相村村民委员会	13,000,000.00			预计可以收回
准格尔旗煤炭工业管理局哈岱高勒地区煤炭销售管理站	10,123,006.84			预计可以收回
其他	37,960,350.44	8,487,708.90	22.36	单项判断部分无法收回
合计	155,881,695.53	8,487,708.9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7,503,564.72		0%	28,828,414.18		0%
1 至 2 年	2,000,000.00	200,000.00	10%	2,000,000.00	200,000.00	10%
2 至 3 年			30%			30%
3 至 4 年	867,346.96	433,673.48	50%	867,346.96	433,673.48	50%
4 至 5 年			50%			50%
5 年以上	7,828,158.14	6,456,249.68	80%	7,827,751.14	6,456,249.68	80%
合计	38,199,069.82	7,089,923.16		39,523,512.28	7,089,923.16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88,096,744.65	85,000,419.70
押金	10,731,006.84	68,513,007.78
预付征地费	13,000,000.00	33,000,000.00
粉煤灰款	26,441,620.66	26,166,666.66
工程款	25,422,402.91	26,005,441.94
土地复垦保证金	40,165,352.00	22,956,075.00
社会保险费	4,474,824.94	5,909,506.99
职工备用金	8,132,744.61	4,822,552.55
水费	4,662,187.09	4,662,187.09
燃料款	3,185,044.70	3,656,967.70
其他	2,636,420.53	6,815,676.44
合计	226,948,348.93	287,508,501.85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准格尔旗国土资源局	土地复垦保证金	40,165,352.00	1 年以内	17.70	
丰镇发电厂多种经营公司	其他经营应收	38,885,792.72	1-3 年	17.13	
深能北方（兴安盟）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款	15,747,193.53	2-3 年	6.94	
龙口镇柏相公村民委员会	征地款	13,000,000.00	1 年以内	5.73	
正蓝旗宏江新型环保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粉煤灰款	12,300,000.00	注	5.42	200,000.00
合计	/	120,098,338.25	/	52.92	200,000.00

注：本公司应收正蓝旗宏江新型环保建材有限责任公司的款项账龄，包括 1 年以内金额为 10,300,000 元、2-3 年金额为 2,000,000 元。

(5).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不存在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7).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本公司不存在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39,869,620.82	6,383,159.26	333,486,461.56	489,178,969.50	6,383,159.26	482,795,810.24
在产品						
库存商品	4,768,128.72		4,768,128.72	3,508,514.30		3,508,514.30
周转材料	139,110,713.58	24,069,312.55	115,041,401.03	139,546,401.43	24,069,312.55	115,477,088.88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在途物资						
低值易耗品	1,571,280.02		1,571,280.02	660,359.78		660,359.78
合计	485,319,743.14	30,452,471.81	454,867,271.33	632,894,245.01	30,452,471.81	602,441,773.20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6,383,159.26					6,383,159.26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24,069,312.55					24,069,312.55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低值易耗品						
合计	30,452,471.81					30,452,471.81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本公司存货期末余额不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摊费用-保险费	9,361,284.03	119,825.32
待摊费用-待认证增值税	64,092.28	7,537,499.58
其他待摊支出	8,709,925.21	238,617.18
预缴营业税		70,070.82
预缴城市维护建设税		2,645,734.60

预缴教育费附加		1,992,200.75
预缴个人所得税	322,144.96	322,144.96
预缴其他税费	16,707,750.59	2,410,128.01
合计	35,165,197.07	15,336,221.22

其他说明

期末其他流动资产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幅 129.30%，主要原因为蒙达公司预缴的 2015 年度土地使用税按照受益期尚未摊销完毕所致。

1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867,990,501.20		867,990,501.20	861,873,648.66		861,873,648.66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34,288,819.95		34,288,819.95	28,171,967.41		28,171,967.41
按成本计量的	833,701,681.25		833,701,681.25	833,701,681.25		833,701,681.25
其他						
合计	867,990,501.20		867,990,501.20	861,873,648.66		861,873,648.66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34,008,398.26		34,008,398.26
公允价值	34,288,819.95		34,288,819.95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280,421.69		280,421.69
已计提减值金额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包满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138,750,000.00			138,750,000.00					11.10	
内蒙古大唐国际托克托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83,985,000.00			83,985,000.00					15.00	66,850,548.63
内蒙古大唐国际托克托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56,406,000.00			256,406,000.00					15.00	221,747,460.87

内蒙古北联电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10.00	
内蒙古北方龙源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244,560,681.25			244,560,681.25					18.75	
合计	833,701,681.25			833,701,681.25					/	288,598,009.50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海一公司 2010 年持有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两支股票: 辽宁成大 (600739) 605619 股, 华润双鹤 (600062) 748135 股, 股票价值按照收到当日的收盘价确认。本期两支股票市价增加 6,116,852.54 元。

14、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债券投资	24,068,158.78	24,068,158.78		24,068,158.78	24,068,158.78	
合计	24,068,158.78	24,068,158.78		24,068,158.78	24,068,158.78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公司本期不存在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他说明:

根据海一公司与闽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国债托管协议, 海一公司将号码为 B880770560 的股东账户及账户内价值为人民币 5,000 万元和 3,000 万元的国债托管于闽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所属营业部的交易席位上。上述托管国债到期未收回, 海一公司已在 2004 年度和 2005 年度分别计提了减值准备, 金额共计 8,000 万元。

2010 年 1 月 13 日, 经闽发证券破产清算管理人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决议, 就闽发证券破产债权第一次分配达成一致, 海一公司收到闽发证券破产清算管理人转入的股票及现金共计 46,602,468.67 元, 股票价值按照海一公司收到当日的收盘价确认。海一公司按照闽发证券破产清算管理人转入的股票和现金金额冲回了部分已计提的减值准备, 并且将股票转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2011年7月，收到闽发证券破产清算管理人转入的现金 1,065,665.55 元，同时冲回部分已计提的减值准备 1,065,665.55 元。

2011年12月，根据第三次财产清算方案，应收 8,263,707 元，同时冲回部分已计提的减值准备 8,263,707 元，并于 2012 年 1 月收到该笔资金。

15、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其中：1. 内蒙古国华准格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08,255,400.00	439,459,761.73			5,987,400.23	
2. 内蒙古岱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042,372,300.00	1,641,713,004.14			149,719,063.30	
3. 内蒙古包头东华热电有限公司	125,000,000.00	212,768,386.66			16,893,150.55	
4. 内蒙古京隆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72,858,000.00	98,969,145.37			11,598,219.61	
5. 四方蒙华电（北京）自动化技术公司	2,000,000.00	3,264,902.14			18,258.41	
6. 内蒙古禹龙水务开发有限公司	43,750,000.00	43,744,400.00				
7. 内蒙古粤电蒙华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	2,296,350.70				
8. 北京青鸟蒙电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980,000.00					
小计	1,799,215,700.00	2,442,215,950.74			184,216,092.10	
合计	1,799,215,700.00	2,442,215,950.74			184,216,092.10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其中：1. 内蒙古国华准格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45,447,161.96	
2. 内蒙古岱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65,083,006.46			1,426,349,060.98	
3. 内蒙古包头东华热电有限公司		75,130,000.00			154,531,537.21	
4. 内蒙古京隆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10,567,364.98	
5. 四方蒙华电（北京）自动化技术公司					3,283,160.55	
6. 内蒙古禹龙水务开发有限公司					43,744,400.00	
7. 内蒙古粤电蒙华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296,350.70	
8. 北京青鸟蒙电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小计		440,213,006.46			2,186,219,036.38	
合计		440,213,006.46			2,186,219,036.38	

17、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2,898,500.00		92,898,500.00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92,898,500.00		92,898,500.0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9,017,350.54		39,017,350.54
2.本期增加金额		928,985.00		928,985.00
(1) 计提或摊销		928,985.00		928,985.0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39,946,335.54		39,946,335.5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2,952,164.46		52,952,164.46
2.期初账面价值		53,881,149.46		53,881,149.46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期摊销额为 928,985 元。

本公司 2009 年将包头第二热电厂除土地以外的资产置换给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土地通过经营租赁方式继续由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包头第二热电厂使用，本公司土地使用权价值由无形资产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605,674.03	10,725,669,505.92	30,468,670,049.59	579,092,116.41	1,515,925,567.78	60,009,851.58	1,763,387.00	43,356,736,15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12,743,518.40	164,821,434.82	365,000.00	4,653,319.02	3,818,226.02	9,500.00	186,410,998.26
(1) 购置			1,261,065.53	365,000.00	40,000.00	3,530,448.25	9,500.00	5,206,013.78
(2) 在建工程转入		12,743,518.40	163,560,369.29		4,613,319.02	287,777.77		181,204,984.48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5,605,674.03	10,738,413,024.32	30,633,491,484.41	579,457,116.41	1,520,578,886.80	63,828,077.60	1,772,887.00	43,543,147,150.5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914,983,364.51	14,631,065,468.67	305,641,398.48	1,187,295,726.41	51,084,793.31	399,628.08	20,090,470,379.46
2. 本期增加金额		197,958,042.93	687,685,112.76	24,325,143.28	38,288,259.57	1,295,215.76	33,302.34	949,585,076.64
(1) 计提		197,958,042.93	687,685,112.76	24,325,143.28	38,288,259.57	1,295,215.76	33,302.34	949,585,076.6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4,112,941,407.44	15,318,750,581.43	329,966,541.76	1,225,583,985.98	52,380,009.07	432,930.42	21,040,055,456.1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34,120,380.23		1,293,230.56	8,171.40		235,421,782.19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234,120,380.23		1,293,230.56	8,171.40		235,421,782.19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605,674.03	6,625,471,616.88	15,080,620,522.75	249,490,574.65	293,701,670.26	11,439,897.13	1,339,956.58	22,267,669,912.28
2. 期初账面价值	5,605,674.03	6,810,686,141.41	15,603,484,200.69	273,450,717.93	327,336,610.81	8,916,886.87	1,363,758.92	23,030,843,990.6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发电及供热设备	2,112,519,299.39	720,250,699.02		1,392,268,600.37
变电、配电设备	167,254,067.24	36,282,522.43		130,971,544.81
自动化控制设备及仪器仪表	40,989,399.37	34,925,630.93		6,063,768.44
检修维护设备	9,237,261.80	4,585,946.32		4,651,315.48
合计	2,330,000,027.80	796,044,798.70		1,533,955,229.10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白云鄂博风电场一期房屋	8,081,570.80	正在积极办理中
上都第二公司房屋	437,871,047.26	正在积极办理中
魏家峁公司房屋及建筑物	135,047,627.91	正在积极办理中
丰镇发电厂房屋	629,995.84	正在积极办理中
乌海发电厂房屋及建筑物	30,088,231.57	正在积极办理中

蒙达公司房屋及建筑物	3,737,404.62	正在积极办理中
海二公司房屋及建筑物	6,616,603.22	正在积极办理中
合计	622,072,481.22	

其他说明:

(1) 本期折旧额为 949,585,076.64 元; 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原值为 181,204,984.48 元。

(2) 固定资产原值增加的主要原因: 技改项目完工暂估转固。

19、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火电项目	3,199,871,228.09		3,199,871,228.09	2,722,503,171.53		2,722,503,171.53
风电项目	21,793,183.17		21,793,183.17	21,793,183.17		21,793,183.17
技术改造	820,487,930.94	1,712,100.00	818,775,830.94	940,379,505.71	1,712,100.00	938,667,405.71
合计	4,042,152,342.20	1,712,100.00	4,040,440,242.20	3,684,675,860.41	1,712,100.00	3,682,963,760.41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其中: 1.魏家峁电厂	4,930,000,000.00	1,771,945,343.02	204,364,712.52			1,976,310,055.54
2.和林发电厂一期 2×600MW	5,050,000,000.00	707,328,289.17	270,982,054.13			978,310,343.30
3.12 第二批#1-4 机组脱硝改造	141,905,000.00	128,594,794.21	400,000.00			128,994,794.21
4.14 第一批#3、4 机组脱硝改造	129,040,000.00	115,237,832.56	284,905.66			115,522,738.22
5.14 第一批#3、4 机组脱硝改造	130,000,000.00	82,489,021.64				82,489,021.64
6.14 第一批#3、4 机组脱硝增容改造	85,772,000.00	81,085,902.94	111,500.00			81,197,402.94
7.12 第三批#1、2 机组脱硝增容改造	93,146,875.38	72,872,210.33	74,488.03	12,464,615.38		60,482,082.98
8.魏家峁煤矿	3,998,000,000.00	52,485,348.37				52,485,348.37
9.#5.6 机组脱硝	130,000,000.00	83,700,264.81	188,679.24	38,369,859.18		45,519,084.87
10.#1 机电除尘器改造	53,630,000.00	23,246,537.33	16,934,392.85			40,180,930.18
其他		565,690,316.03	45,589,191.93	130,370,509.92	248,458.09	480,660,539.95
合计		3,684,675,860.41	538,929,924.36	181,204,984.48	248,458.09	4,042,152,342.20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的比例 (%)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 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其中: 1.魏家峁电厂	40.09	40.09	473,527,125.00	74,189,645.86	5.83	自有和专项借款
2.和林发电厂一期 2×600MW	19.37	19.37	279,903,289.55	29,542,203.07	5.10	自有资金、借款
3.12 第二批#1-4 机组脱硝改造	90.90	90.90				自有资金
4.14 第一批#3、4 机组脱硝改造	89.52	89.52				自有资金
5.14 第一批#3、4 机组脱硝改造	63.45	63.45				自有资金
6.14 第一批#3、4 机组脱硝	94.67	94.67				自有资金

硫增容改造						
7.12 第三批#1、2 机组脱硫增容改造	78.31	78.31				自有资金
8.魏家峁煤矿	66.72	66.72	213,082,957.93			自有和专项借款
9.#5.6 机组脱硝	64.53	64.53				自有资金
10.#1 机电除尘器改造	74.92	74.92				自有资金
其他			313,333.33			自有资金、借款
合计			966,826,705.81	103,731,848.93		

(2).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期在建工程其他减少主要为技改项目完工增加无形资产。

魏家峁煤矿项目截止 2014 年末已暂估转资产 261,488.33 万元。

20、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用材料	215,628,658.19	160,055,487.59
专用设备	266,103,409.54	259,737,142.94
预付材料款	10,271,865.00	76,548,050.00
预付大型设备款	1,062,323,880.41	968,856,461.61
采购保管费	2,479,825.48	2,250,400.00
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4,907,369.97	-4,907,369.97
合计	1,551,900,268.65	1,462,540,172.17

21、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2#机组关停（丰镇）	95,393,271.24	95,393,271.24
2×100 兆瓦机组关停（海一）	57,816,557.87	57,816,557.87
报废车辆	14,966.40	14,966.40
合计	153,224,795.51	153,224,795.51

其他说明:

转入固定资产清理已超过 1 年的固定资产清理进展情况说明

本公司所属分公司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丰镇发电厂 1#、2#机组和子公司海一公司 1#、2#机组因“上大压小”关停小机组，将相应固定资产转入清理，截止报表日清理工作尚未结束。

22、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3、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采矿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28,546,278.46			119,476,165.17	3,229,148,306.00	4,477,170,749.63
2. 本期增加金额				393,757.27		393,757.27
(1) 购置				145,299.18		145,299.18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增加				248,458.09		248,458.0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1,128,546,278.46			119,869,922.44	3,229,148,306.00	4,477,564,506.9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64,382,381.78			83,703,012.96	78,732,540.77	226,817,935.51
2. 本期增加金额	11,379,422.26			3,752,601.61	10,000,418.92	25,132,442.79
(1) 计提	11,379,422.26			3,752,601.61	10,000,418.92	25,132,442.79
(2)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75,761,804.04			87,455,614.57	88,732,959.69	251,950,378.3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4,761,385.50		4,761,385.5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2)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4,761,385.50		4,761,385.5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52,784,474.42			27,652,922.37	3,140,415,346.31	4,220,852,743.10
2. 期初账面价值	1,064,163,896.68			31,011,766.71	3,150,415,765.23	4,245,591,428.6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魏家崙公司土地使用权	566,090,484.89	正在积极办理中
合计	566,090,484.89	

其他说明：

魏家崙公司报告期末无形资产账面累计核算土地价值 102,370.99 万元，对应的土地面积约为 692.25 公顷，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已办理产权证的土地面积为 309.45 公顷，部分土地尚未办理产权证。

25、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6、商誉

□适用 √不适用

27、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餐厅维修改造费		223,662.40			223,662.40
排土场及生产用征地费	346,076,248.74		20,099,362.17		325,976,886.57
合计	346,076,248.74	223,662.40	20,099,362.17		326,200,548.97

2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87,630,255.80	44,865,042.30	187,630,255.80	44,865,042.3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无形资产摊销	3,547,313.65	882,077.34	3,547,313.65	882,077.34
递延收益	52,408,996.02	11,420,484.83	52,408,996.02	11,420,484.83
应付工资实发小于预提	25,957,232.38	3,893,584.86	25,957,232.38	3,893,584.86
合计	269,543,797.85	61,061,189.33	269,543,797.85	61,061,189.3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29、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	82,679,407.26	88,197,448.20
预缴企业所得税	154,287.01	24,594,715.79
合计	82,833,694.27	112,792,163.99

其他说明：

2011年11月30日本公司与建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将本公司所属分公司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发电厂的2台亚临界330MW发电机组及配套设备作为融资租赁资产，截止2015年6月30日尚未摊销的售后租回损益82,679,407.26元。

30、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5,985,000,000.00	5,824,000,000.00
合计	5,985,000,000.00	5,824,000,000.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2、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50,000,000.00	100,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合计	150,000,000.00	100,00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元。

34、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926,114,770.03	1,723,386,243.48
1至2年	407,383,901.35	117,427,358.59
2至3年	46,492,240.34	7,570,000.37
3年以上	20,542,522.03	22,253,046.63
合计	1,400,533,433.75	1,870,636,649.0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62,932,183.40	未达到付款条件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3,924,202.88	未达到付款条件
内蒙古盛杰宝清洁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859,600.00	未达到付款条件
西安热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1,537,400.00	未达到付款条件
北京华电大通电力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1,279,379.66	未达到付款条件
合计	71,532,765.94	/

35、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5,262,769.82	11,906,942.14
1 至 2 年	270,000.00	118,117.67
2 至 3 年	118,117.67	153,297.55
3 年以上	1,588,478.17	1,435,357.80
合计	7,239,365.66	13,613,715.16

其他说明

期末预收款项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幅 46.82%，主要原因为本公司预收煤款尚未结算的情况减少所致。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大同煤矿集团煤炭运销忻州阳方口集运站有限公司	1,430,886.00	未办理退款手续
阳原县玖洲鸿煤炭有限公司	121,692.75	未办理退款手续
准格尔旗汇伊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71,219.79	未办理退款手续
大同钰源煤炭运销有限责任公司	32,593.10	未办理退款手续
合计	1,656,391.64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5,002,351.46	591,415,682.42	462,573,055.80	223,844,978.0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7,617.44	97,266,193.98	95,546,574.81	1,737,236.61
三、辞退福利		521,532.00	546,562.00	-25,03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95,019,968.90	689,203,408.40	558,666,192.61	225,557,184.69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6,459,344.65	441,214,492.32	342,762,079.09	154,911,757.88
二、职工福利费		48,413,580.98	32,754,380.05	15,659,200.93
三、社会保险费	14,444,599.97	45,051,307.34	28,662,555.22	30,833,352.09
其中: 医疗保险费	14,444,599.97	41,448,923.21	25,068,024.68	30,825,498.50
工伤保险费		2,175,426.81	2,167,213.83	8,212.98
生育保险费		1,426,957.32	1,427,316.71	-359.39
四、住房公积金		44,849,491.08	44,301,208.44	548,282.64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4,098,406.84	11,886,810.70	14,092,833.00	21,892,384.54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95,002,351.46	591,415,682.42	462,573,055.80	223,844,978.0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427.52	77,191,401.23	75,472,392.80	1,726,435.95
2、失业保险费		3,437,624.21	3,437,013.47	610.74
3、企业年金缴费	10,189.92	16,637,168.54	16,637,168.54	10,189.92
合计	17,617.44	97,266,193.98	95,546,574.81	1,737,236.61

37、 应交税费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0,695,214.86	-209,182,657.61
消费税		
营业税	1,191,912.71	1,970,604.15
企业所得税	13,216,164.16	66,015,705.18
个人所得税	313,744.27	19,635,502.90
城市维护建设税	4,746,416.00	3,105,758.37
房产税	613,837.24	2,005.24
土地使用税		177,836.62
资源税	4,515,012.94	7,790,342.36
教育费附加	3,940,618.66	2,927,063.16
其他税费	5,023,101.23	16,467,175.36
合计	-27,134,407.65	-91,090,664.27

其他说明:

期末应交税费余额较期初余额大幅增加, 主要原因为聚达公司 2014 年末留抵税额较大, 于本期抵扣后导致。

38、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0,427,859.69	22,694,515.86
企业债券利息	28,767,123.29	3,972,602.74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7,599,945.99	9,808,764.35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56,794,928.97	36,475,882.95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201,708,640.46	220,272,005.49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合计	1,201,708,640.46	220,272,005.49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期末应付股利余额大幅增加，主要原因为本公司截止报告期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股利增加所致。

40、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款	1,205,624,565.07	1,459,702,276.81
设备款	293,379,251.10	434,892,547.67
往来款	193,865,256.94	198,099,890.75
工程物资	146,912,542.50	88,315,744.74
淘汰落后产能专项资金	43,530,000.00	43,530,000.00
材料款	1,239,589.66	33,523,989.46
替垫探矿权价款	16,360,000.00	16,360,000.00
工程质量考核及罚款	3,133,173.24	12,113,745.75
代收款	2,279,050.85	3,926,290.49
村民迁墓补偿协议款	232,788.54	232,788.54
其他	31,515,591.78	75,734,748.93
合计	1,938,071,809.68	2,366,432,023.1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哈尔滨锅炉厂有限责任公司	76,456,559.46	未达到付款条件
中国技术进出口总公司	61,391,056.81	未达到付款条件
浙江省二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0,343,779.92	未达到付款条件
南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	28,568,595.00	未达到付款条件
内蒙古天亚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27,072,480.31	未达到付款条件
合计	223,832,471.50	/

其他说明

按账龄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年以内	913,951,289.07	1,314,573,279.62
1 至 2 年	254,288,592.10	300,345,345.80
2 至 3 年	269,628,674.98	414,591,342.07
3 年以上	500,203,253.53	336,922,055.65
合 计	1,938,071,809.68	2,366,432,023.14

4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2、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360,773,045.63	1,963,562,566.44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62,310,097.82	466,201,164.86
一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	3,456,302.38	4,725,596.89
合 计	1,826,539,445.83	2,434,489,328.19

其他说明：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为融资租赁费，其中本公司所属分公司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发电厂应付金额为 235,112,372.64 元，分公司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丰镇发电厂应付金额为 114,052,075.18 元，子公司聚达公司应付金额为 113,145,650 元。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质押借款	498,960,0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241,501,398.30
信用借款	620,311,647.33
合 计	1,360,773,045.63

注：

①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不存在逾期获得展期的借款。

② 质押借款 49,896 万元的借款条件如下：

i 本公司的借款 5,146 万元，是以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丰镇发电厂、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乌力吉木仁风电场及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白云鄂博风电场售电电费的收费权作为质押物。

ii 上都公司的借款 18,500 万元是以其售电电费的收费权作为质押物。

iii 聚达公司的借款 26,250 万元是以其售电电费的收费权作为质押物。

③ 保证借款 24,150.14 万元的借款条件如下：

i 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为蒙达公司 490.14 万元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ii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为海二公司 3,000 万元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iii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为上都公司 17,800 万元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iv 京达公司保证借款 2,860 万元，其中：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北京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按照 4:3:3 的比例为京达公司国家开发银行 2,860 万元借款提供担保。

(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81,667,785.23 元属于 1 年内将支付的最低融资租赁付款额，其中应支付给建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和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35,112,372.64 元、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14,052,075.18 元、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13,145,650 元。

(4) 本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主要是 1 年内需要结转至损益的环保专项资金。

43、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煤炭价格调节基金	93,730,864.50	93,730,864.50
预提费用	247,600,589.76	
合计	341,331,454.26	93,730,864.5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44、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806,940,000.00	1,977,670,0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2,536,115,799.81	2,503,723,079.61
信用借款	6,124,671,923.35	5,333,941,923.35
合计	10,467,727,723.16	9,815,335,002.96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质押借款 180,694 万元的借款条件如下：

① 本公司的借款 30,344 万元是以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丰镇发电厂、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乌力吉木仁风电场及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白云鄂博风电场售电电费的收费权作为质押物。

② 上都公司的借款 88,650 万元是以其售电电费的收费权作为质押物。

③ 聚达公司的借款 61,700 万元是以其售电电费的收费权作为质押物。

(2) 保证借款 253,611.58 万元的借款条件如下：

①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为丰泰公司 3,100 万元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②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为上都公司 242,085 万元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③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为海二公司 4,500 万元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④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为蒙达公司 3,926.58 万元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3) 信用借款中包括本公司 2015 年 5 月贷入由中国农业银行理财计划委托中国农业银行内蒙古自治区分行进行的一般委托贷款 2.60 亿元，借款期间自 2015 年 5 月 21 日起，至 2017 年 5 月 19 日止，报告期末执行利率为 5.445%。

2、本公司报告期末不存在到期未偿还的长期借款。

3、本公司报告期末不存在展期的长期借款。

45、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1,000,000,000.00	2014/12/3	3 年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28,767,123.29			1,000,000,000.00
合计	/	/	/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28,767,123.29			1,000,000,000.00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限	初始金额	年利率 (%)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售后租回融资租赁（乌海发电厂）	5 年	1,199,385,331.30	5.50	100,544,533.32	205,025,071.23
售后租回融资租赁（聚达公司）	10 年	1,361,158,750.00	5.535	136,854,350.00	185,470,625.00
售后租回融资租赁（丰镇发电厂）	3 年	333,996,270.83	5.50	111,399,563.41	160,214,401.99
合计		2,894,540,352.13		348,798,446.73	550,710,098.22

2、其他说明：

(1) 2011 年 11 月本公司与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建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将本公司所属分公司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发电厂 2×330MW 火电机组及配套设备作为租赁标的物，向其分别融资 400,000,000 元、600,000,000 元，本金合计 1,000,000,000 元，利息 199,385,331.30 元。租赁期为 5 年，按半年等额还本付息，租金期数共计 10 期。

2012 年出租人基于中国人民银行 2012 年 7 月 6 日调整 3-5 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为 6.40%，依据《融资租赁合同》规定，从第 3 期租金开始，将租金重新调整，导致利息总额变更为 189,388,854.82 元。

2014 年出租人基于中国人民银行 2014 年 11 月 22 日调整 3-5 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为 6.00%，依据《融资租赁合同》规定，从第 7 期租金开始，将租金重新调整，导致利息总额变更为 187,126,992.86 元。

2015 年出租人基于中国人民银行 2015 年 5 月 11 日调整 3-5 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为 5.50%，依据《融资租赁合同》规定，从第 8 期租金开始，将租金重新调整，导致利息总额变更为 185,425,027.59 元。

(2) 2007 年 12 月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所属鄂尔多斯发电厂（该电厂已于 2011 年成立为内蒙古聚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将锅炉、汽轮机、汽轮发电机作为租赁标的物，向其融资 1,000,000,000 元，利息 361,158,750 元。租期共计 120 个月，租赁合同起始时间为 2007 年 12 月 2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21 日。

2009 年因中国人民银行贷款利率下调，导致利息总额变更为 289,386,630.49 元，2011 年因中国人民银行贷款利率上调，利息总额变更为 310,772,166.20 元，2012 年因中国人民银行贷款利率下调，利息总额变更为 304,897,166.20 元，2014 年因中国人民银行贷款利率下调，利息总额变更为 303,142,166.20 元。

(3) 2014 年 9 月本公司与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将本公司所属分公司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丰镇发电厂 2×20MW 火电机组及配套设备作为租赁标的物，向其融资 300,000,000 元，利息及手续费 33,996,270.83 元。租赁期为 3 年，按季度等额本金还款付息，租金期数共计 12 期。

2014 年出租人基于中国人民银行 2014 年 11 月 22 日调整 3 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为 6.00%，依据《融资租赁合同》规定，从第 2 期租金开始，将租金重新调整，导致利息总额变更为 33,368,666.67 元。

2015 年出租人基于中国人民银行 2015 年 5 月 11 日调整 3 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为 5.50%，依据《融资租赁合同》规定，从第 3 期租金开始，将租金重新调整，导致利息总额变更为 31,780,125 元。

47、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8、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专项治理款	122,864.80			122,864.80	
合计	122,864.80			122,864.80	/

其他说明：

期末余额为魏家崙公司的子公司准格尔旗兴绿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进行水处理改造于2011年11月收到内蒙古准格尔旗农财局办公室给付的专项治理费。

49、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0、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21,419,604.14	1,000,000.00	1,750,000.00	120,669,604.14	
合计	121,419,604.14	1,000,000.00	1,750,000.00	120,669,604.14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环保治理资金	111,095,780.12	1,000,000.00	1,750,000.00		110,345,780.12	与资产相关
补贴大棚款和道路款及相应税金	10,323,824.02				10,323,824.02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21,419,604.14	1,000,000.00	1,750,000.00		120,669,604.14	/

其他说明：

海二公司本期收到脱硝改造专项资金 100 万元。

51、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807,745,000.00						5,807,745,000.00

其他说明：

截止2014年12月31日，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比例为56.62%，其中54.56%股份分别于2008年4月25日、2009年4月25日、2010年4月25日限售期满且已满足解除限售条件。2015年1月15日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公司限售股份已解除限售条件实现全流通。

52、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53、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150,895,361.59			1,150,895,361.59
其他资本公积	-321,795,184.76	457,670.39		-321,337,514.37
三、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合计	829,100,176.83	457,670.39		829,557,847.2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海一公司 2015 年发生股份回购，使得资本公积本期增加 457,670.39 元。

54、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5、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20,878.72	6,116,852.54			5,686,336.22	430,516.32	2,665,457.50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020,878.72	6,116,852.54			5,686,336.22	430,516.32	2,665,457.50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020,878.72	6,116,852.54			5,686,336.22	430,516.32	2,665,457.50

56、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0,589,824.83	9,704,405.00	1,655,269.86	18,638,959.97
维简费	16,594,128.76	18,438,369.50	204,261.00	34,828,237.26
合计	27,183,953.59	28,142,774.50	1,859,530.86	53,467,197.2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本期魏家崮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的规定，按产量 5 元/吨计提安全生产费。

(2) 本期魏家崮公司根据《鄂尔多斯市关于规范煤矿维简费管理问题的若干规定的贯彻实施办法》按产量 9.50 元/吨计提维简费。

57、 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27,953,677.61			927,953,677.61
任意盈余公积	288,856,556.02			288,856,556.02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216,810,233.63			1,216,810,233.63

58、 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760,055,027.45	2,728,188,608.1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119,117,039.53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760,055,027.45	2,847,305,647.6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72,958,960.23	904,238,142.3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45,394,100.00	1,161,549,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减少		66,569,172.78
期末未分配利润	2,187,619,887.68	2,523,425,617.1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 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2) 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3) 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4) 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119,117,039.53 元。

(5) 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 根据本公司 2015 年 4 月召开的董事会通过的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580,774.5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80 元（含税），计 1,045,394,100 元。2015 年 6 月 24 日，公司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上述利润分配议案，公司在报告期末将未分配利润 1,045,394,100 元转入应付股利。

(7) 根据本公司与母公司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资产与股权收购协议》，双方同意，对内蒙古蒙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丰镇发电厂的资产在评估基准日到交割日的过渡期间形成的期间盈利、收益由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享有，期间亏损、损失由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承担。

5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477,093,094.43	4,386,878,541.63	6,618,288,325.94	4,948,184,606.63
其他业务	4,570,152.49	24,177,100.62	7,678,350.12	3,155,517.41
合计	5,481,663,246.92	4,411,055,642.25	6,625,966,676.06	4,951,340,124.04

(1) 主营业务按行业类别分项列示如下：

行业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煤炭	249,281,929.38	339,915,501.69	405,547,589.68	419,154,505.60
电力	5,145,181,266.82	3,956,269,422.52	6,147,641,693.25	4,446,650,791.05
热力	78,009,176.85	83,462,884.25	65,099,043.01	82,379,309.98
其他	4,620,721.38	7,230,733.17		
合计	5,477,093,094.43	4,386,878,541.63	6,618,288,325.94	4,948,184,606.63

(2) 主营业务按产品或业务类别分项列示如下：

产品或业务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煤炭	249,281,929.38	339,915,501.69	405,547,589.68	419,154,505.60
电力	5,145,181,266.82	3,956,269,422.52	6,147,641,693.25	4,446,650,791.05
热力	78,009,176.85	83,462,884.25	65,099,043.01	82,379,309.98
其他	4,620,721.38	7,230,733.17		
合计	5,477,093,094.43	4,386,878,541.63	6,618,288,325.94	4,948,184,606.63

(3) 主营业务按地区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内蒙古电网地区	2,641,345,923.49	2,307,595,326.57	3,338,079,644.59	2,705,242,238.19
东北电网地区	36,728,000.74	24,689,241.62	35,223,846.16	25,264,568.60
华北电网地区	2,799,019,170.20	2,054,593,973.44	3,244,984,835.19	2,217,677,799.84
其中：煤炭	249,281,929.38	339,915,501.69	405,547,589.68	419,154,505.60
合计	5,477,093,094.43	4,386,878,541.63	6,618,288,325.94	4,948,184,606.63

(4) 公司前 5 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558,716,025.26	2,996,720,733.12
国家电网公司华北分部	2,506,603,190.61	2,839,437,245.51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252,187,451.97	
华能（天津）煤气化发电有限公司	43,076,923.08	
内蒙古东部电力有限公司	36,728,000.74	35,223,846.16
前 5 名客户收入总额	5,397,311,591.66	5,871,381,824.79
占全部销售收入的比例（%）	98.46	88.61

60、 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2,900,204.06	1,788,575.6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366,950.13	33,893,088.79
教育费附加	26,356,583.78	12,948,114.04
资源税	22,435,373.64	16,361,973.05
其他		10,907,981.93
合计	79,059,111.61	75,899,733.50

61、 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相关费用	66,480.31	306,114.14
职工薪酬	6,445,578.85	6,346,369.52
中介费	403,974.50	309,869.68
折旧及摊销费	1,361,764.04	1,486,328.39
税费	435,420.00	364,831.80
其他	1,128,754.47	1,390,822.10
合计	9,841,972.17	10,204,335.63

62、 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52,109,267.08	468,552,112.59
利息收入	-2,287,459.09	-3,569,795.43
汇兑损失	7.88	
汇兑收益	-3,971,943.76	-127,770.55
担保费及手续费等支出	28,532,389.74	35,618,116.06
合计	474,382,261.85	500,472,662.67

63、 资产减值损失适用 不适用**6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适用 不适用**65、 投资收益**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84,216,092.10	236,497,217.4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288,598,009.50	291,300,495.46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472,814,101.60	527,797,712.94

其他说明：

(1)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内蒙古国华准格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987,400.23	26,723,678.09
内蒙古岱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49,719,063.30	186,835,951.28
内蒙古包头东华热电有限公司	16,893,150.55	23,037,983.63
内蒙古京隆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1,598,219.61	-46,240.22
四方蒙华电（北京）自动化技术公司	18,258.41	-54,155.30
内蒙古禹龙水务开发有限公司		
内蒙古粤电蒙华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合 计	184,216,092.10	236,497,217.48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内蒙古大唐国际托克托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21,747,460.87	225,679,817.95
内蒙古大唐国际托克托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66,850,548.63	65,620,677.51
海一公司持有股票的红利		
合 计	288,598,009.50	291,300,495.46

66、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4,195,428.79	2,203,254.38	4,195,428.79
其他	1,918,971.26	3,948,088.75	1,918,971.26
合计	6,114,400.05	6,151,343.13	6,114,400.0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环保返还款	3,019,294.51	1,769,294.51	与资产相关
供热退税	1,175,727.28	433,959.87	与收益相关
防伪税控卡票系统服务费	407.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195,428.79	2,203,254.38	/

其他说明：

注：其他项目主要为本公司所属的部分分公司和子公司对施工单位违约形成的罚款。

67、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其他	12,086,449.55	18,031,592.58	12,086,449.55
合计	12,086,449.55	18,031,592.58	12,086,449.55

其他说明：

其他项目主要为本公司所属的部分分公司和子公司扣减的上网电量脱硫价款。

68、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94,762,819.43	264,965,051.63
递延所得税费用		
合计	194,762,819.43	264,965,051.6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974,166,311.1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43,541,577.7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0,459,876.2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099,248.4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3,418,130.54
所得税费用	194,762,819.43

69、其他综合收益

1、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及其所得税影响和转入损益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金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金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116,852.54		6,116,852.54	-5,193,119.19		-5,193,119.19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小 计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116,852.54		6,116,852.54	-5,193,119.19		-5,193,119.19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小 计	6,116,852.54		6,116,852.54	-5,193,119.19		-5,193,119.19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小 计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额						
小 计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小 计						
三、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6,116,852.54		6,116,852.54	-5,193,119.19		-5,193,119.19

2、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的调节情况

项 目	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汇总享有的份额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一、上期期初余额				-3,020,878.72				-3,020,878.72
二、上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三、本期期初余额				-3,020,878.72				-3,020,878.72
四、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686,336.22				5,686,336.22
五、本期期末余额				2,665,457.50				2,665,457.50

70、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287,459.09	3,569,795.43
政府补助、贴息、补偿款	1,000,000.00	
往来收款	61,647,114.54	313,206,863.19
代收代缴	9,733,656.28	10,630,068.94
其他	6,150,274.39	112,640,719.33
合计	80,818,504.30	440,047,446.8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上期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往来收款金额较大的原因为 2014 年 11 月本公司收购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丰镇发电厂前, 其与母公司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之间的往来收款。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费和招待费	2,162,493.01	2,698,086.65
保险费	9,606,191.16	22,717,897.05
差旅费	3,342,895.80	2,343,248.96
劳务费	14,042,280.66	11,183,583.86
往来付款	32,387,021.29	371,073,373.75
排污费	15,971,225.24	26,810,045.56
安全生产服务费	32,416,600.00	
土地使用费	600,000.00	
其他	85,483,110.82	142,626,144.69
合计	196,011,817.98	579,452,380.5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上期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往来付款金额较大的原因为 2014 年 11 月本公司收购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丰镇发电厂前, 其与母公司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之间的往来付款。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465,726,242.01
合计		465,726,242.01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上期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中往来收款金额较大的原因为 2014 年 11 月本公司收购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丰镇发电厂前, 其与母公司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之间的往来收款。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495,483,203.09
合计		495,483,203.09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上期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中往来付款金额较大的原因为 2014 年 11 月本公司收购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丰镇发电厂前，其与母公司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之间的往来付款。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本息	234,478,806.70	180,276,198.83
发债手续费	266,666.67	
应付票据贴息	3,948,833.30	
委贷手续费	828,550.58	921,065.19
合计	239,522,857.25	181,197,264.02

7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79,403,491.71	1,339,002,232.08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54,614,172.24	927,089,278.13
无形资产摊销	25,089,580.66	28,379,167.2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0,128,028.60	-106,946,819.9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76,669,720.94	500,194,266.0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72,814,101.60	-527,797,712.9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7,574,501.87	470,180.6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8,190,698.76	-248,169,981.1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6,560,812.43	-189,705,446.87
其他		32,963,395.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5,913,883.23	1,755,478,558.5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23,399,277.27	709,127,284.2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53,236,725.61	208,582,507.8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0,162,551.66	500,544,776.4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23,399,277.27	153,236,725.61
其中：库存现金	158,053.76	194,837.3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23,241,223.51	153,041,888.2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3,399,277.27	153,236,725.6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72、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对上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

本公司本期不存在由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追溯调整。

73、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应收账款（本公司）	144,942,361.46	质押借款
应收账款（聚达公司）	160,595,800.68	质押借款
应收账款（上都公司）	425,596,907.37	质押借款
合计	731,135,069.51	/

74、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5,551.83	6.1136	33,941.69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5,710,890.66	6.8756	39,265,799.81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应付利息			
其中：美元			
欧元	67,838.41	6.8756	466,429.7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中：美元			
欧元	718,201.77	6.8756	4,938,068.10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5、套期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相关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非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原因导致合并范围变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内蒙古京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60	28,766,398.09		473,243,959.99
内蒙古蒙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7	41,106,084.48		791,873,835.77
内蒙古上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9	160,053,553.69		1,746,065,467.89
内蒙古上都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9	83,857,513.85		912,696,658.22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情况。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内蒙古京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蒙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上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上都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流动资产	204,387,468.68	454,420,175.70	2,673,498,124.00	300,101,222.00
非流动资产	1,248,315,994.63	1,907,546,380.17	6,034,192,604.65	4,047,221,998.74
资产合计	1,452,703,463.31	2,361,966,555.87	8,707,690,728.65	4,347,323,220.74
流动负债	660,846,038.40	589,651,354.91	1,053,884,142.64	1,152,676,459.04
非流动负债	3,117,491.61	87,477,252.51	4,090,407,671.94	1,332,000,000.00
负债合计	663,963,530.01	677,128,607.42	5,144,291,814.58	2,484,676,459.04
营业收入	357,918,523.71	685,464,902.01	2,020,877,499.18	816,540,342.85
净利润	47,943,996.81	87,459,754.22	326,639,905.49	171,137,783.36
综合收益总额	47,943,996.81	87,459,754.22	326,639,905.49	171,137,783.36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92,562,479.48	81,051,346.32	566,355,317.44	296,233,001.68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内蒙古京达发电有 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蒙达发电有 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上都发电有限 责任公司	内蒙古上都第二发 电有限责任公司
流动资产	35,858,248.45	321,622,682.89	2,355,128,650.63	207,747,724.36
非流动资产	1,318,193,671.94	1,957,231,131.57	6,286,992,034.84	4,176,295,443.54
资产合计	1,354,051,920.39	2,278,853,814.46	8,642,120,685.47	4,384,043,167.90
流动负债	541,538,492.29	587,991,087.92	1,314,954,004.95	1,360,534,189.56
非流动负债	71,717,491.61	93,484,532.31	4,090,407,671.94	1,332,000,000.00
负债合计	613,255,983.90	681,475,620.23	5,405,361,676.89	2,692,534,189.56
营业收入	412,620,735.70	959,655,602.88	2,146,596,819.49	1,055,705,829.15
净利润	53,349,957.99	187,747,635.88	367,223,948.64	291,354,673.62
综合收益总额	53,349,957.99	187,747,635.88	367,223,948.64	291,354,673.62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11,319,046.91	129,684,493.39	847,983,785.85	426,807,507.85

(2).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本公司不存在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3).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本公司不存在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海一公司 2015 年发生股份回购, 使得本公司截止报告期末对海一公司新增 8.99% 的股权, 合计持有海一公司 92.96% 的股权。前述交易使得少数股东权益本期减少 32,654,613.39 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本期增加 457,670.39 元。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 联营企业名 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 或联营企业 投资的会计 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内蒙古国华 准格尔发电 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鄂尔 多斯市	内蒙古鄂尔 多斯市	发电、供热	30.00	30.00	权益法
内蒙古岱海 发电有限责 任公司	内蒙古乌兰 察布盟	内蒙古乌兰 察布盟	火力发电	49.00	49.00	权益法
内蒙古包头 东华热电有 限公司	内蒙古包头 市	内蒙古包头 市	发电、供热	25.00	25.00	权益法

内蒙古京隆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乌兰察布盟	内蒙古乌兰察布盟	火力发电	25.00	25.00	权益法
---------------	----------	----------	------	-------	-------	-----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情况。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本公司不存在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情况。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内蒙古国华准格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岱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包头东华热电厂有限公司	内蒙古京隆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国华准格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岱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包头东华热电厂有限公司	内蒙古京隆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流动资产	415,038,413.82	905,210,033.39	466,597,310.93	533,260,732.61	416,952,463.73	863,728,379.77	459,882,379.03	516,488,103.15
非流动资产	2,976,316,491.03	7,192,343,751.69	2,027,916,973.54	6,696,005,054.34	3,055,761,684.37	7,448,237,535.34	2,121,770,420.52	6,786,817,967.23
资产合计	3,391,354,904.85	8,097,553,785.08	2,494,514,284.47	7,229,265,786.95	3,472,714,148.10	8,311,965,915.11	2,581,652,799.55	7,303,306,070.38
流动负债	973,334,167.98	3,280,432,034.36	833,392,867.54	2,249,263,131.42	1,074,055,002.89	2,335,371,025.04	444,898,731.97	2,242,598,022.46
非流动负债	933,196,863.70	1,906,205,299.75	1,043,003,183.73	4,711,937,176.04	933,793,272.76	2,626,160,187.71	1,285,680,521.07	4,832,840,796.21
负债合计	1,906,531,031.68	5,186,637,334.11	1,876,396,051.27	6,961,200,307.46	2,007,848,275.65	4,961,531,212.75	1,730,579,253.04	7,075,438,818.67
少数股东权益				-175,703,980.45				-168,009,329.7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484,823,873.17	2,910,916,450.97	618,118,233.20	443,769,459.94	1,464,865,872.45	3,350,434,702.36	851,073,546.51	395,876,581.4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45,447,161.96	1,426,349,060.98	154,531,537.21	110,942,364.99	439,459,761.73	1,641,713,004.14	212,768,386.66	98,969,145.37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45,447,161.96	1,426,349,060.98	154,531,537.21	110,567,364.98	439,459,761.73	1,641,713,004.14	212,768,386.66	98,969,145.37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613,881,644.02	1,825,087,547.36	424,066,036.79	1,066,856,086.93	866,009,184.00	1,930,545,818.71	467,913,201.26	1,089,068,559.00
净利润	19,958,000.72	305,549,108.73	71,399,186.27	38,325,647.60	89,466,730.53	381,297,859.73	93,969,042.62	1,008,918.27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9,958,000.72	305,549,108.73	71,399,186.27	38,325,647.60	89,466,730.53	381,297,859.73	93,969,042.62	1,008,918.27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365,083,006.46	75,130,000.00		55,859,563.20	323,225,919.61	5,000,000.00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9,323,911.25	49,305,652.8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459,076.51	-1,159,506.55
--净利润	-459,076.51	-1,159,506.55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59,076.51	-1,159,506.55

(4).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情况。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 (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北京青鸟蒙电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959,171.14	-5,585.91	-3,964,757.05

(6).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本公司不存在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无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应付账款等。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一)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每年对各种风险进行评估并制定应对措施，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此限定的范围之内。

（二）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及所属子分公司的银行存款存放于受监管的银行及金融机构，其中一大部分银行存款存放于一家为本公司关联方的非银行金融机构。本公司的部分董事、监事在该非银行金融机构的董事会、监事会中担任重要职务。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三）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作为火电及煤炭企业，为资本密集型行业，具有投资规模大，投资回收期长，资产规模大，负债较高的特点，人民银行贷款基准利率的调整以及对资金市场的宏观调控将直接影响公司的债务成本。本公司将紧盯市场变化，合理安排融资，并积极探索新的融资方式，在保证资金需求的基础上，努力控制融资成本。

（四）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集中控制，财务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本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34,288,819.95			34,288,819.95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4,288,819.95			34,288,819.95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4,288,819.95			34,288,819.95
(3) 其他				
(三)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四)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4,288,819.95			34,288,819.95
(五)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六)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本期末，本公司持有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系辽宁成大（600739）和华润双鹤（600062）的股票，其期末公允价值参照上海证券交易所截止2015年6月最后一个交易日之收盘价确定。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不存在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不存在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不存在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本公司不存在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在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情况
-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本公司本期内不存在估值技术变更的情况
-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呼和浩特市锡林郭勒南路 15 号	见注释	10,000,000,000.00	56.62	56.62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注：开发、投资、建设、运营电力、热力、煤炭资源、铁路及配套基础设施项目；电力、热力生产供应（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审批的，未获审批前不得生产经营）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中国华能集团公司

其他说明：

最终控制方情况

最终控制方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中国华能集团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4 号	见注释	20,000,000,000.00

注：实业投资经营及管理；电源的开发、投资、建设、经营和管理；组织电力（热力）的生产、销售；从事信息、交通运输、新能源、环保相关产业及产品的开发、投资、建设、生产、销售。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1)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九节财务报告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部分。

(2)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内蒙古丰泰发电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市	呼和浩特市	电力和热力的生产和销售	45	45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内蒙古海勃湾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乌海市	乌海市	电力的生产、供应和销售	92.96	92.96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内蒙古蒙华海勃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乌海市	乌海市	电力和热力的生产、供应和销售	51	51	投资设立
内蒙古京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达拉特旗树林召镇	内蒙古达拉特旗树林召镇	电力的生产、供应和销售	40	40	投资设立
内蒙古上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锡林郭勒盟	锡林郭勒盟	电力的生产、供应和销售	51	51	投资设立
武川县蒙电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武川县	武川县	环保材料石灰石加工与销售	100	100	投资设立
内蒙古上都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锡林郭勒盟	锡林郭勒盟	电力的生产、供应和销售	51	51	投资设立
北方魏家峁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准格尔旗龙口镇	内蒙古准格尔旗龙口镇	煤矿机械设备销售；煤炭生产、销售	100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内蒙古聚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达拉特旗树林召镇	内蒙古达拉特旗树林召镇	电力的生产、供应和销售	100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内蒙古蒙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达拉特旗树林召镇	内蒙古达拉特旗树林召镇	电力和热力的生产、供应和销售	53	53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注：本公司对丰泰公司、京达公司持股比例低于 50%但将其纳入合并范围的依据：本公司持有丰泰公司 45%的股权，是其第一大股东。丰泰公司的日常管理运营主要由本公司负责，丰泰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以及财务总监等任职人员均由本公司委派。本公司持有京达公司 40%的股权，是其第一大股东。京达公司的日常管理运营主要由本公司负责，京达公司的董事长、总经理以及财务总监等任职人员均由本公司委派。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内蒙古国华准格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	陈寅彪	发电、供热	102,751.80	30.00	30.00
内蒙古岱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乌兰察布盟	郭明星	火力发电	212,729.46	49.00	49.00
内蒙古包头东华热电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包头市	赵晓东	发电、供热	50,000.00	25.00	25.00
内蒙古京隆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乌兰察布盟	郭明星	火力发电	109,143.20	25.00	25.00
四方蒙华电(北京)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张友	信息技术	500.00	40.00	40.00
内蒙古禹龙水务开发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呼和浩特市	戴志强	水资源开发	2,000.00	35.00	35.00
内蒙古粤电蒙华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呼和浩特市	何洵	风力发电等新能源项目的投资、管理、以及科研、咨询	1,000.00	40.00	40.00
北京青鸟蒙电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李凤石	信息技术	327.00	30.00	30.00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内蒙古国华准格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391,354,904.85	1,906,531,031.68	1,484,823,873.17	613,881,644.02	19,958,000.72	联营企业	701419883
内蒙古岱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8,097,553,785.08	5,186,637,334.11	2,910,916,450.97	1,825,087,547.36	305,549,108.73	联营企业	747939649
内蒙古包头东华热电有限公司	2,494,514,284.47	1,876,396,051.27	618,118,233.20	424,066,036.79	71,399,186.27	联营企业	747939913
内蒙古京隆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7,229,265,786.95	6,961,200,307.46	268,065,479.49	1,066,856,086.93	38,325,647.60	联营企业	752591376
四方蒙华电(北京)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26,976,416.79	19,646,849.16	7,329,567.63	367,521.37	-878,333.76	联营企业	695048683
内蒙古禹龙水务开发有限公司	107,523,096.75	8,773,096.75	98,750,000.00			联营企业	686512253
内蒙古粤电蒙华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5,736,585.29	251,101.27	5,485,484.02		-255,392.74	联营企业	588826371
北京青鸟蒙电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43,649.05	23,259,505.86	-13,215,856.81		-18,619.69	联营企业	600385813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内蒙古京隆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呼和浩特科林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呼和浩特科林城发热力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北联电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宝日希勒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兴安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北方联合电力煤炭运销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内蒙古铧尖露天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电力燃料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西安热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华能国际电力开发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西安能泰高新技术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西安西热锅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苏州华瑞能泰发电技术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华能集团技术创新中心	集团兄弟公司
华能北京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北京市昌平华能培训中心	集团兄弟公司
华能(天津)煤气化发电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内蒙古集通铁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神华北电胜利能源有限公司	其他
内蒙古乌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其他说明

1、本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如下：

本公司与关联方的各项交易定价参照市场价格确定。

2、本公司与子公司以及各子公司间的关联方交易已在合并报表时抵消，本公司与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的交易如下。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燃煤、接受劳务	418,726,510.07	887,447,431.81
内蒙古电力燃料公司	采购燃煤	176,936,510.46	
呼和浩特科林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热	7,386,987.97	
北方联合电力煤炭运销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燃煤	6,113,035.11	
神华北电胜利能源有限公司	燃杂费	2,386,352.23	2,675,723.33
西安西热锅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接受劳务	14,397,058.10	
西安热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接受劳务等	5,105,759.25	42,735.04
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5,278,982.71	19,224,244.90
兴安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1,080,000.00	2,160,000.00
内蒙古集通铁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4,505,679.15	239,316.24
北京市昌平华能培训中心	接受劳务	637,500.00	
合计		652,554,375.05	982,269,176.7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燃煤、材料等	252,187,451.97	
北方联合电力煤炭运销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燃煤		405,547,589.68
呼和浩特科林城发热力有限公司	销售热	2,359,378.96	1,140,155.76
内蒙古乌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热	36,822,764.33	
华能（天津）煤气化发电有限公司	销售电	43,076,923.08	
合计		334,446,518.34	406,687,745.44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无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楼、专用铁路线	7,200,000.00	

(4). 关联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31,000,000.00	2007-03-21	2016-12-31	否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11,440,000.00	2006-12-21	2016-11-20	否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2,598,850,000.00	2004-04-29	2022-08-29	否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75,000,000.00	2007-06-21	2017-03-09	否
合计	2,716,290,000.00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关联交易

①关联方向本公司提供贷款

关联方名称	本期提供贷款本金	本期偿还贷款本金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1,135,000,000.00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0	1,235,000,000.00

②利息及手续费

关联方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交易内容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57,494,607.56	60,844,825.87	委托贷款利息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7,647,368.03	8,118,333.33	借款利息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840,125.26	3,431,029.91	存款利息收入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871,155.04	937,250.08	手续费支出
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8,398,736.11		融资租赁本金及利息等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7,956,562.50	61,421,562.50	融资租赁本金及利息
合计	184,208,554.50	134,753,001.69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呼和浩特科林城发电有限公司	2,359,378.96			
应收账款	内蒙古京隆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7,001,152.00		7,001,152.00	
应收账款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46,935,742.89		83,048,998.34	
应收账款	华能北京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3,909,060.00	
应收账款	内蒙古乌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43,937,515.48		43,416,569.77	
预付款项	内蒙古集通铁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3,383.50		829,403.40	
预付款项	北京市昌平华能培训中心	940,000.00			
预付款项	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59,912.05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355,483,104.95	283,187,045.13
应付账款	内蒙古电力燃料公司		141,944,958.22
应付账款	北方联合电力煤炭运销有限责任公司	34,270,445.94	173,254,697.33
应付账款	内蒙古北联电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668,830.00	1,719,100.00
应付账款	呼和浩特科林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0,087,964.61
应付账款	西安热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5,477,480.00	10,322,410.00
应付账款	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8,933,115.24	225,270.86
应付账款	神华北电胜利能源有限公司		961,601.23
应付账款	兴安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080,000.00
应付账款	华能集团技术创新中心		400,000.00
应付账款	苏州华瑞能泰发电技术有限公司	960,000.00	960,000.00
其他应付款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181,590,635.33	186,605,129.88
其他应付款	呼和浩特科林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	20,000.00
其他应付款	西安热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13,326,235.00	15,690,064.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华能集团公司	16,360,000.00	16,360,000.00
其他应付款	华能国际电力开发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内蒙古宝日希勒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2,358,236.67	12,358,236.67
其他应付款	西安能泰高新技术总公司	130,000.00	130,000.00
其他应付款	内蒙古北联电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680,270.00	680,270.00
其他应付款	西安西热锅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58,066,240.64	112,332,477.64
其他应付款	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3,600,000.00	3,6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内蒙古铨尖露天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25,598,390.00	13,500,000.00
其他应付款	苏州华瑞能泰发电技术有限公司	1,070,000.00	2,6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811,448.06	

7、关联方承诺

无

8、其他

关联方其他款项

科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短期借款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1,265,000,000.00	2,300,000,000.00
长期借款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46,565,450.00	46,565,45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应付利息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2,164,671.75	4,619,063.74
应付股利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680,401,338.10	152,412,026.77

短期借款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应付利息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03,749.99	487,666.6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13,145,650.00	114,529,375.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14,052,075.18	115,424,773.70
长期应付款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36,854,350.00	185,470,625.00
长期应付款	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11,399,563.41	160,214,401.99
其他流动资产	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19,825.32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1,045,394,100.00

注：根据本公司 2015 年 4 月召开的董事会通过的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580,774.5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80 元(含税)，计 1,045,394,100 元。2015 年 6 月 24 日，公司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上述利润分配议案，公司在报告期末将未分配利润 1,045,394,100 元转入应付股利。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无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适用 不适用**2、债务重组**适用 不适用**3、资产置换**适用 不适用**4、年金计划**适用 不适用**5、终止经营**适用 不适用**6、分部信息**适用 不适用**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无

8、其他

已关停小机组截止报告期末未清理说明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丰镇发电厂 1#、2#机组和内蒙古海勃湾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1#、2#机组因“上大压小”关停小机组，将相应固定资产转入清理，截止报表日清理工作尚未结束。内蒙古海勃湾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两台机组因清理时间较长，处置相关资产的市场形势发生变化，内蒙古海勃湾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2 月对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情况重新进行减值测试和评估，计提减值准备 87,696,155.95 元。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应收账款****(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8,378,585.27	95.89			278,378,585.27	239,662,177.60	94.42			239,662,177.6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548,151.99	3.63			10,548,151.99	10,151,361.23	4.00			10,151,361.2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02,632.55	0.48	770,132.55	54.91	632,500.00	4,012,632.55	1.58	770,132.55	19.19	3,242,500.00
合计	290,329,369.81	/	770,132.55	/	289,559,237.26	253,826,171.38	/	770,132.55	/	253,056,038.8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43,470,379.64			应收电费不计提
内蒙古东部电力有限公司	25,997,053.63			应收电费不计提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1,910,000.00			集团内关联方不计提
内蒙古京隆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7,001,152.00			预计可以收回
合计	278,378,585.27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0,548,151.99		0%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0,548,151.99		0%
1 至 2 年			10%
2 至 3 年			3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50%
4 至 5 年			50%
5 年以上			80%
合计	10,548,151.99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电费	243,470,379.64	1 年以内	83.86	
内蒙古东部电力有限公司	电费	25,997,053.63	1 年以内	8.95	
丰镇发电厂多种经营公司	热费	8,868,400.16	1 年以内	3.05	
内蒙古京隆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租赁费	7,001,152.00	1-3 年	2.41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检修维护	1,910,000.00	1 年以内	0.66	
合计		287,246,985.43		98.93	

注: 本公司应收内蒙古京隆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的款项账龄, 包括 1 年以内金额为 3,615,552 元、2-3 年金额为 3,385,600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本公司不存在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公司不存在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97,234,505.35	99.18			2,097,234,505.35	2,088,271,650.70	99.06			2,088,271,650.7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740,858.42	0.13	1,956,861.05	71.40	783,997.37	6,542,119.15	0.31	1,956,861.05	29.91	4,585,258.1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486,584.67	0.69	1,284,647.45	8.87	13,201,937.22	13,299,469.37	0.63	1,284,647.45	9.66	12,014,821.92
合计	2,114,461,948.44	/	3,241,508.50	/	2,111,220,439.94	2,108,113,239.22	/	3,241,508.50	/	2,104,871,730.7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内蒙古丰泰发电有限公司	813,147,027.76			集团内关联方不计提
内蒙古京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75,568,361.11			集团内关联方不计提
北方魏家峁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342,507,930.55			集团内关联方不计提

内蒙古蒙华海勃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40,029,881.36			集团内关联方不计提
内蒙古聚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65,252,083.33			集团内关联方不计提
丰镇发电厂多种经营公司	38,885,792.72			预计可以收回
深能北方(兴安盟)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5,747,193.53			预计可以收回
武川县蒙电环保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6,096,234.99			集团内关联方不计提
合计	2,097,234,505.35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0%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0%
1 至 2 年			10%
2 至 3 年			3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867,346.96	433,673.48	50%
4 至 5 年			50%
5 年以上	1,873,511.46	1,523,187.57	80%
合计	2,740,858.42	1,956,861.05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统贷本息	2,042,601,519.10	2,033,288,664.45
往来款	44,135,835.99	43,417,075.54
工程款	16,825,930.67	15,747,667.67
社会保险费	4,473,540.34	5,807,233.73
水费	4,662,187.09	4,662,187.09
燃料款		3,656,967.70
押金	608,000.00	608,000.00
其他	1,154,935.25	925,443.04
合计	2,114,461,948.44	2,108,113,239.22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内蒙古丰泰发电有限公司	统贷本息	813,147,027.76	1 年以内	38.46	
内蒙古京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统贷本息	375,568,361.11	1 年以内	17.76	
北方魏家峁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统贷本息	342,507,930.55	1 年以内	16.20	
内蒙古蒙华海勃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统贷本息	340,029,881.36	1 年以内	16.08	
内蒙古聚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统贷本息	165,252,083.33	1 年以内	7.82	
合计	/	2,036,505,284.11	/	96.32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不存在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公司不存在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8,912,961,329.87	180,000,000.00	8,732,961,329.87	8,713,861,329.87	180,000,000.00	8,533,861,329.87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186,219,036.38		2,186,219,036.38	2,442,215,950.74		2,442,215,950.74
合计	11,099,180,366.25	180,000,000.00	10,919,180,366.25	11,156,077,280.61	180,000,000.00	10,976,077,280.61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中: 1.内蒙古海勃湾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184,971,522.00			184,971,522.00		
2.内蒙古京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88,704,800.00			188,704,800.00		
3.内蒙古蒙华海勃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43,805,300.00			143,805,300.00		
4.内蒙古上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060,400,000.00			1,060,400,000.00		
5.内蒙古丰泰发电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180,000,000.00		180,000,000.00
6.武川县蒙电环保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2,800,000.00			2,800,000.00		
7.内蒙古上都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18,848,500.00			518,848,500.00		
8.北方魏家峁煤电有限责	4,842,772,935.37	199,100,000.00		5,041,872,935.37		

任公司					
9.内蒙古聚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871,898,115.45			871,898,115.45	
10.内蒙古蒙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719,660,157.05			719,660,157.05	
合计	8,713,861,329.87	199,100,000.00		8,912,961,329.87	180,00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其中：1.内蒙古国华准格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39,459,761.73			5,987,400.23						445,447,161.96
2.内蒙古岱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641,713,004.14			149,719,063.30			365,083,006.46			1,426,349,060.98
3.内蒙古包头东华热电有限公司	212,768,386.66			16,893,150.55			75,130,000.00			154,531,537.21
4.内蒙古京隆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98,969,145.37			11,598,219.61						110,567,364.98
5.四方蒙华电（北京）自动化技术公司	3,264,902.14			18,258.41						3,283,160.55
6.内蒙古禹龙水务开发有限公司	43,744,400.00									43,744,400.00
7.内蒙古粤电蒙华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296,350.70									2,296,350.70
8.北京青鸟蒙电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小计	2,442,215,950.74			184,216,092.10			440,213,006.46			2,186,219,036.38
合计	2,442,215,950.74			184,216,092.10			440,213,006.46			2,186,219,036.38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61,656,443.98	747,237,207.09	676,409,068.69	607,350,238.69
其他业务	4,036,383.39	1,356,786.38	157,581,945.59	154,169,482.55
合计	765,692,827.37	748,593,993.47	833,991,014.28	761,519,721.24

其他说明：

(1) 主营业务按行业类别分项列示如下：

行业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电力	751,869,647.52	737,924,304.52	676,409,068.69	607,350,238.69
热力	9,786,796.46	9,312,902.57		
其他				
合计	761,656,443.98	747,237,207.09	676,409,068.69	607,350,238.69

(2) 主营业务按产品或业务类别分项列示如下：

产品或业务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电力	751,869,647.52	737,924,304.52	676,409,068.69	607,350,238.69
热力	9,786,796.46	9,312,902.57		

其他				
合计	761,656,443.98	747,237,207.09	676,409,068.69	607,350,238.69

(3) 主营业务按地区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内蒙古电网地区	724,928,443.24	722,547,965.47	641,185,222.53	582,085,670.09
东北电网地区	36,728,000.74	24,689,241.62	35,223,846.16	25,264,568.60
合计	761,656,443.98	747,237,207.09	676,409,068.69	607,350,238.69

(4) 公司主要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15,141,646.78	641,185,222.53
内蒙古东部电力有限公司	36,728,000.74	35,223,846.16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152,837,638.48
主要客户收入总额	751,869,647.52	829,246,707.17
占全部销售收入的比例(%)	98.19	99.43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17,146,402.58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84,216,092.10	236,497,217.4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88,598,009.50	291,300,495.46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 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472,814,101.60	844,944,115.52

6、其他

(1) 本期投资收益发生额较上期减幅 44.04%，主要原因为子公司截止报告期末尚未宣告分派股利所致。

(2)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内蒙古聚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17,146,402.58
合计		317,146,402.58

(3)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内蒙古国华准格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987,400.23	26,723,678.09
内蒙古岱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49,719,063.30	186,835,951.28
内蒙古包头东华热电有限公司	16,893,150.55	23,037,983.63
内蒙古京隆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1,598,219.61	-46,240.22
四方蒙华电(北京)自动化技术公司	18,258.41	-54,155.30
合计	184,216,092.10	236,497,217.48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内蒙古大唐国际托克托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21,747,460.87	225,679,817.95
内蒙古大唐国际托克托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66,850,548.63	65,620,677.51
合 计	288,598,009.50	291,300,495.46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195,428.7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167,478.2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230,880.5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626,406.08	
合 计	-3,576,523.98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34	0.08	0.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38	0.08	0.08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的半年度报告文本

董事长：吴景龙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5-08-24

修订信息

报告版本号	更正、补充公告发布时间	更正、补充公告内容